

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王家河

河流健康评价报告

(审定稿)

组织单位：剑阁县河长制办公室
编制单位：四川创数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员单位：剑阁县民政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

《四川省广元市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报告》

编制人员名单

批 準： 唐守忠

核 定： 邓晓波

审 查： 何跃明

校 核： 白松民

参 编 写 人 员： 杜翠凤 何梓菱 曾 蓉 马小勤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2
1.1 流域概况	2
1.2 河流规划及建设情况	6
1.3 社会经济概况	10
1.4 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15
1.5 河湖健康评价工作概况	17
第二章 河湖健康评价方案	20
2.1 评价范围	20
2.2 评价对象主要特征	20
2.3 评价指标体系	20
第三章 河湖健康调查监测	24
3.1 调查监测方案	24
3.2 代表点位或断面的选择	30
3.3 监测方法	31
3.4 监测成果评价	39
第四章 河湖健康评价结果	40
4.1 评价方法与结果	40
4.2 健康综合评价结论	60
第五章 河湖健康问题分析与保护对策	63
5.1 健康状况总体评价	63
5.2 存在问题	63
5.3 保护对策	63
附图 1 剑阁县水系图	65
附图 2 剑阁县水电资源分布图	66
附图 3 剑阁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67
附图 4 剑阁县土壤侵蚀分布图	68

前言

河湖水系是地表水资源的主要载体，是维系生态系统健康的重要因子，在大规模经济开发和全球气候变化双重因素作用下，一些河流、湖泊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水质恶化、形态、结构、水文条件变化、生态退化以及重要或敏感水生生物消失等问题。有效保护、合理利用水资源，为子孙后代留下健康的河湖，不仅关系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也关系到流域乃至全国整体生态安全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

河湖健康是指河湖自然生态状况良好，同时具有可持续的社会服务功能。自然生态状况包括河湖水体的物理、化学和生物 3 个方面，用完整性来表述其良好状况；可持续的社会服务功能是指河湖不仅具有良好的生态状况，而且还具有可以持续为人类社会提供服务的能力。

2022 年 2 月 15 日，四川省组织召开河湖健康评价工作研讨会，会议讨论了《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试行)》并提出修订意见。2022 年 3 月，省河长办组织各单位结合四川省实际，编制完成《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用以指导四川省境内河流、天然湖泊、水库的健康评价工作。

2023 年 5 月，受剑阁县水利局委托，四川创数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导下，开展剑阁县王家河健康评价工作。从 2023 年 5 月起，四川创数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抽调专业人员组成王家河健康评价项目组，组织开展剑阁县王家河的健康评价工作。

王家河为跨市河流，属嘉陵江右岸二级支流，白溪浩一级支流。发源于杨村镇石门村七组，流域总面积 62.27 平方公里，全长 24.89 公里。县内流域面积 58.31 平方公里，总长 22.93 公里。本次评价范围为剑阁县王家河整个河段，上起剑阁县杨村镇石门村七组（东经 105.717931，北纬 31.692342），下至香沉镇跃进社区（东经 105.720793，北纬 31.688883），评价河段总长 22.93km。

根据评价结果，本次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得分 82.8，属于健康河湖。河湖在水文水资源、物理结构、生物等方面虽有一定程度受损，但仍处于可持续发展的健康状态，应当采用一定的修复、调控以及管理与保护相结合等措施，加强日常管护，持续对河湖健康提档升级。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流域概况

1.1.1 自然地理

广元市剑阁县地处四川盆地北部边缘，地处川、陕、甘三省结合部，守剑门天险，地理坐标： $105^{\circ} 9' 46'' \sim 105^{\circ} 46' 24''$, $31^{\circ} 31' 40'' \sim 32^{\circ} 17' 11''$ 。东邻苍溪县、昭化区，西接绵阳市的梓潼县、江油市，南连南充市的阆中市、南部县，北接青川县、利州区，属四川省广元市管辖，南北长 86.76km，东西宽 61.5km，幅员面积 3204km²。宝成铁路、京昆（G5）高速公路、国道 108 线、省道 302 线以及西成高速铁路等穿境而过，距广元机场仅 20 公里，交通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王家河流域流经广元市剑阁县、阆中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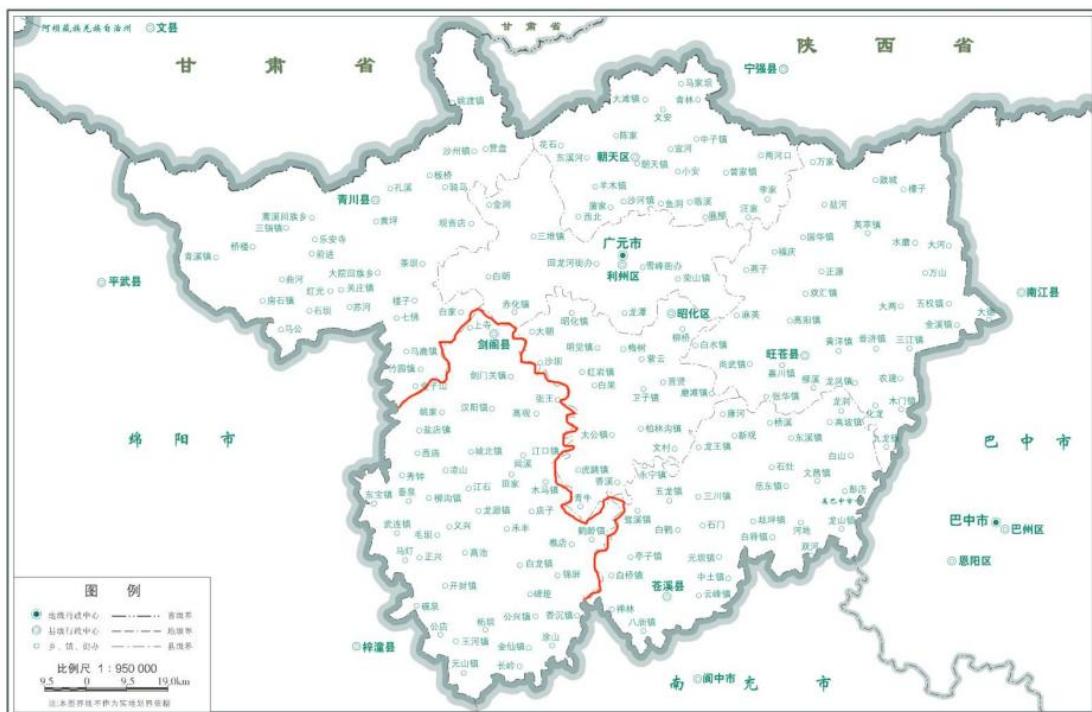


图 1-1 剑阁县地理位置图

1.1.2 河流水系

王家河为跨市河流，属嘉陵江右岸二级支流，白溪浩一级支流。发源于杨村镇石门村七组，流经龙鞍社区、佛山村、青墟社区、锦屏村、香沉镇群英村、乘元社区、跃进社区（王家坝石河堰）后汇入阆中市河楼乡白溪浩（炭口河）。流

域总面积 62.27 平方公里，全长 24.89 公里。县内流域面积 58.31 平方公里，总长 22.93 公里，共流经 2 乡镇 8 个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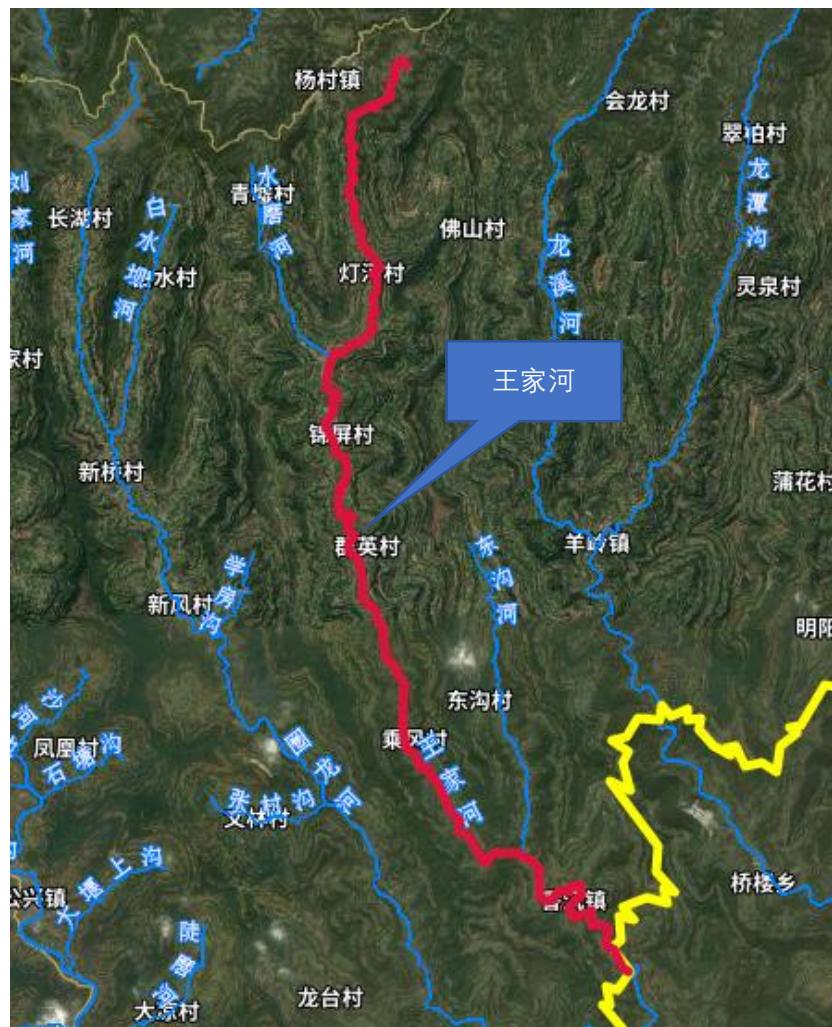


图 1-2 王家河流域水系图

1.1.3 地形地貌

剑阁县为四川盆地与龙门山（北段）前山区过渡地带，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地貌以构造侵蚀低山丘陵为主。地表切割剧烈，起伏很大。西北部单斜低中山地貌，向东南山势渐减缓，为台梁状、枝羽状低山，河流两岸零星分布小平坝。境内海拔高程最高点为北部五指山主峰 1318m，最低点为县域南部长岭乡西河出境处 367m，高低相差 951m。

地形条件的复杂程度及斜坡坡度控制地质灾害发生的临空条件。陡缓变化的斜坡地带，易产生滑坡，上下陡中部缓的折线山坡，当山坡上部成马蹄状的环状地形，且汇水面积较大，易产生沿基岩面滑动的土层滑坡。

地貌上，县境内地质灾害主要分布于县域北部的中山区和南部低山窄谷区，

而中部的地区由于地形相对较缓，地质灾害较北部和南部发育较弱。

1.1.4 自然资源

1、森林资源

剑阁县是全省重点林业大县，林业用地 16.7 万公顷，占幅员面积 32 万公顷的 52.2%，森林覆盖率 49.6%。有林地 15.3 万公顷，占林业用地 91.6%，其中用材林 5.9 万公顷，蓄积 150 万立方米；防护林 8.6 万公顷，蓄积 330 万立方米；薪炭林 0.5 万公顷，蓄积 10 万立方米；特用林 0.1 万公顷，蓄积 11 万立方米；经济林 0.1 万公顷。活立木总蓄积 627.6 万立方米，其中有林地蓄积 590 万立方米，占总蓄积 95.5%。全县有古树名木 2 万余株，其中驿道古树 8007 株。

剑阁县森林植被为亚热带森林植被类型，植物资源十分丰富。境内森林植物资源共 173 种，其中裸子植物 8 科 21 种，被子植物 59 科 142 种，单子叶植物 2 科 10 种。主要森林树种为柏木、马尾松、桤木、麻栎等，其余树种多为林下植物、“四旁”绿化树种和经济林木。

剑阁县以“柏木之乡”著称，柏木林面积、蓄积均居全省首位。境内有柏木 5 属 10 种，以柏木为组成树种的林木覆盖县境的 80% 以上。现存 8000 余株的驿道千年古柏以县城为中心向西、南、北延伸，巍峨屹立，似三条绿色长龙横亘剑阁大地，是世界古行道树之最和我国秦汉文化积淀最多、保留最完整的一段；位于其中的松柏长青树——剑阁柏为世界仅有。剑阁县森林面积辽阔，林下生态环境优越，是开展林下种植、养殖的优良场所；有较丰富的青杠和松树资源，盛产优质天然木耳、川贝。除此之外，林下植被丰富，可开发利用的森林植物品种较多，具有很好的开发利用前景。

2、动物资源

剑阁县大部份区域内的生物群属次生林灌，农田动物群，经县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和专业科技人员统计，全县现有各类野生动物 146 种，其中：属国家一级保护的 4 种，2 级保护的 29 种，属省重点保护的 21 种。两栖类最普遍的有泽蛙、黑斑蛙、中华大蟾蜍，数量皆在 10 万只以上，有少量大鲵分布；蛇类中分布和数量较广的是黑眉锦蛇和乌梢蛇、王锦蛇，种群数量分别在 3-6 万左右，有少量玉斑锦蛇、赤链蛇、翠青蛇、日本腹蛇、烙铁头、竹叶青分布；鸟类中经济价值较大的有绿头鸭、绿翅鸭，种群数量都在 500 只左右；灰胸竹鸡、雉鸡、红腹锦

鸡分布较广，种群数量分别在 8 千到 3 千只左右，其余以隼形目鸟类和旅鸟、小型杂食性、食虫性鸟占多数；典型林栖兽类，只保存在少数面积不大的森林中，分布较广的有豹猫、黄麂、草兔等。

剑阁县建立了“野生动物保护领导小组”，实行行政首长任期目标责任制。1992 年成立了“野生动物保护协会”，现有会员 76 人。1994 年设立了区、乡镇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野生动物保护领导小组，野保协会等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和进行野生动物保护执法培训。在野生动物保护方面，一是利用每年四月“爱鸟周”作为野生动物宣传月，广泛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有关法律法规等。二是发公告、布告、紧急通知传喻群众，形成全社会保护野生动物的浓厚氛围。三是组织执法队伍，林业、工商等协同作战，对市场、餐饮、旅店、车站等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1.5 气候与气象

剑阁县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气候主要特征是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光照较多，四季分明，大陆性季风气候显著，由于地处南北冷暖气流的交锋地带，农业灾害性天气较重。气候特征表现是：春季气温回升快，多春旱，寒潮，风沙；夏季天气较炎热，常有夏旱、洪涝；秋季气温下降快，雨雾日多，常有秋绵雨；冬季冷冻明显，雨稀少，为干燥季节。气温随地势、海拔高度增加而递减，南部地区略高于北部地区，河谷略高于山顶；年内季节差异明显。

剑阁县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1000mm，降水年内分配极不均匀，从 4 月～10 月为雨季，降水量占年降水量的 92.5%，而 11 月～次年 3 月降水量仅占年降水量的 7.52%。降水年际变化也较大，实测最大年降水量为 1583.7mm（1961 年），最小年降水量 581.3mm（1979 年），相差 1002.4mm。多年平均气温 16.4℃，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6.6℃，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6.5℃；多年平均日照 1500h；无霜期达 270 天。多年平均蒸发量 1472.1mm。

1.1.6 土壤植被

剑阁县土壤分为四个土类，八个亚类，十个土属，三十四个土种及四个变种。（根据 1983 年至 1985 年第二次普查结果）。四个土类分别为水稻土、紫色土、潮土和黄壤土。其中水稻土是剑阁县的主要土类，在耕地中有 37 万余亩，占耕地面积的 45%，全县均有分布，尤以低山深丘地区的中下部和槽坝地区最多。紫

色土在农耕地中有 44 万亩，占 53%，遍及全县分布在山体中上部。潮土及黄壤土在农耕地中分别有 0.4 万亩与 0.5 万亩，占 0.005% 与 0.007%。

剑阁县森林植被较好，县内森林面积 247.94 万亩，覆盖率为 51.6%，森林蓄积量 826.5 万 m³。据林业普查，北部地区多麻栎，栓皮栎等落叶栎类与柏木、马尾松等组成的针叶阔叶林混交林，中部地区以桤柏树木为主，间以其它杂树组成柏桤混合林；南部地区以柏木疏林和人工栽植的桤木林疏林为主。全县有裸子植物 7 科 15 属，被子植物 63 科 11 属，共 150 余种组成。

1.1.6 水文特性

王家河流域年径流分布与降雨分布趋势相同。径流主要集中在汛期 5~10 月。干流汛期（5~10 月）水量约占年径流量的 75%~83%，非汛期 11~次年 4 月，占 17%~25%。

1.2 河流规划及建设情况

1.2.1 流域相关规划

王家河流域已完成河湖划界、一河一策、水资源综合规划、水土保持规划等相关工作。相关规划主要内容及成果如下：

1、《四川省广元市王家河剑阁段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报告》

本次划界河道为王家河干流剑阁县段，总长 22.94km，王家河剑阁县河段本次划界从杨村镇石门村开始至香沉镇卫星村止，长度约 22.94km，王家河剑阁县河段划界范围起点坐标经度 X=3506973.434，Y=568606.415（东经 105°72'35.5301"，北纬 31°68'33.5811"）；终点坐标经度 X=3523455.612，Y=564532.264（东经 105°68'16.9588"，北纬 31°83'22.7168"）。

2、《广元市剑阁县王家河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和四川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关于全面落实湖长制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王家河河长制工作，保障水环境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管理目标：

进一步巩固河流现有水质成果，确保王家河水质不低于 III 类。

具体指标：

水资源保护。一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到 2025 年，流域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明显提高，水资源刚性约束作用明显增强，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基本建立，节水产业初具规模，非常规用水利用占比进一步增大，全社会节水护水惜水意识明显提高。二饮用水水源地，到 2025 年，王家河所涉及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中，“千吨万人”水源地按照 2030 年 100% 达标的要求确定 2025 年水质达标率为 95% 以上；其他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原则上不低于“千吨万人”水源地目标。三重要水功能区限制排污目标，根据地方社会经济实际发展情况，合理划定及调整县三级水功能区，根据水体功能类别科学制定水质保护目标，实行分级分类管理，并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综合治理的重要依据。

水域岸线管理保护。到 2025 年前基本完成已划定功能区的岸线非法违规侵占清理工作，制定岸线利用报审批准程序。2021-2025 年期间，严格按规划审批年度采砂实施方案，加强监管，全面杜绝河道非法采砂堆场乱象。

水污染防治。到 2023 年，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0%、建制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55%。力争到 2025 年，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98%、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建制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60%。城市（县城）污水处理设施达标运行，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纳入城镇运营管理一体化，由专业运营单位负责维护管理，大力提高稳定运行率；基本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信息化、互联化和规范化。到 2023 年，县城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66%。力争到 2025 年底，县城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70%。到 2021 年底，60% 以上的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得到有效管控。到 2022 年底，力争 65% 以上的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明显提升，走出具有四川特色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之路。规划到 2025 年，力争 80% 以上的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逐步补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短板，持续巩固治理成果，推动农村水环境质量不断改善，为实现乡村振兴奠定基础。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禁养区内严禁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严格控制畜禽养殖建设。到 2025 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到 2025 年，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减缓，实现“一控两减三基本”，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科学施肥水平明显提升。2021 年底前，完成 80% 以上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和溯源任务，建立入河排污口台账，形成入河排污口问题清单。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入河排

污口溯源，制定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整治方案，完成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2023年底，完成所有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形成管理体系比较完备、技术体系较为科学的入河排污口设置及监督管理体系。到2025年，入河排污口全部整改到位，入河排污口设置及监督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水环境治理。“十四五”期间，规划对杨家坝、龙王潭2座中型，团结、民主等29座小（1）型，郑家河、沙溪等264座小（2）型水库水生态修复及治理。规划投资4500万元。

水生态修复。到2022年底，基本完成省级、市级、县级重点河流、湖泊生态流量目标确定和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生态流量监测预警体系逐步建立，河湖生态流量保障水平明显提升，管控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到2025年底，优化完善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和实施方案，生态流量管理措施全面落实，生态流量监测预警体系全面建立，河湖生态流量得到有力保障。到2025年，基本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体系，监测技术能力水平明显提高，非水土流失面积占区域土地总面积的比例（水土保持率）达到72%以上。

3、《广元市剑阁县水资源综合规划报告》

按照《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广府办发〔2014〕25号），对各县（区）用水总量控制目标的要求，剑阁县2020年、2030年用水控制总量分别为2.07亿m³、2.30亿m³。

本次预测的剑阁县2020年、2025年、2030年需水总量分别为23520万m³、23386万m³、23242万m³。由供需平衡分析成果可知，2020年剑阁县供用水量为19735m³，缺水率为16.1%；2025年剑阁县供用水量为21525万m³，缺水率为8.0%；2030年剑阁县供用水量为23000m³，缺水率为1.0%。

4、《剑阁县“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报告（2021-2025年）》

发展目标：

取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到2025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2.18亿m³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到33m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率达到0.67；重要江河湖库水功能区水质实现达标率100%。

城乡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基本建立城乡供水安全保障体系，确保水源、水质及供水设施安全，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与保护，城乡供水保障率达到95%。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到10%以内，城市节水

器具普及率达到 100%以上。全县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超过 85%，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到 0.67。

水质达标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100%，河流生态水量及水电站下泄生态流量满足水生态基本要求。入河排污量控制在河段水域纳污能力范围内，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

“智慧水利”一张网平台搭建到 2025 年基本建成。

表 1-1 剑阁县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表

序号	目标领域	指标名称	“十五”完成情况	“十四五”规划指标	备注
1	节约用水 供水保障能力建设	用水总量控制（亿 m ³ ）	1.63	[2.18]	约束性
2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m ³ ）	167	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	约束性，最终以市下发为准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m ³ ）	61		约束性，最终以市下发为准
4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47	[0.67]	约束性，最终以市、县下发为准
5	城乡供水 农村水利	新增大中小型水库座数（座）	/	6	预期性
6		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亿 m ³ ）	/	0.5	预期性
7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75	[88]	预期性
8		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供水率（%）	66	[75]	预期性
9	农村水利	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万亩）	/	[22.93]	预期性
10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	[2.0]	预期性
11	防洪提升	江河堤防达标率（%）	85	90	预期性
12		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	85	75	预期性
13		山洪灾害防治达标率（%）	55	65	预期性
14	主要河湖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	95	100	约束性
15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km ² ）	/	102	预期性
16		水土保持率（%）	57.39	60	预期性
17		重点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满足程度（%）	/	>90	预期性
18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	100	约束性
19	水利信息化及其他	城镇和工业用水计量率（%）	75	90	预期性
20		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	60	75	预期性

5、《剑阁县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

规划期 2015-2030 年内总体目标：到 2030 年，建成与剑阁县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生态环境步入良性循环，实现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区域水土流失治理率实现 64.05% 以上，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控制。林草植被得到保护和恢复，覆盖状况得到明显改善，覆盖面积有相当程度的增加。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完全覆盖，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维护到位，科技创新支撑能力不断提高。

剑阁县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划分表如下：

表 5-5 剑阁县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区划分表

单位：平方公里

生态分区	防治分区	土地面积	侵蚀面积	乡 镇
II 区	治理区 II	313.00	162.86	垂泉乡、正兴乡、国光乡、开封镇、高池乡、碗泉乡（6）
	预防区 II	784.96	302.33	剑门关镇、下寺镇、柏垭乡、高观乡、江口镇、木马镇、张王乡、城北镇、汉阳镇、普安镇、田家乡、闻溪乡（12）
III 区	治理区 III	1020.46	512.29	王河镇、柘坝乡、元山镇、公店乡、迎水乡、广坪乡、摇铃乡、白龙镇、羊岭镇、禾丰乡、店子乡、杨村镇、锦屏乡、樵店乡、碑垭乡、吼狮乡、公兴镇、金仙镇、圈龙乡、香沉镇、演圣镇、涂山乡、长岭乡（23）
	预防区 III	136.41	68.45	鹤龄镇、羊岭镇（2）

6、防洪工程

王家河无堤防工程，无防洪规划。

1.2.2 涉河建设项目情况

1、水库

群英水库位于剑阁县香沉镇群英村七组境内，距剑阁老县城 78km，距新县城 123km，距香沉镇 2km，系嘉陵江水系炭口河支流。水库集雨积 30.58km²，总库容 248 万 m³，兴利库容 132 万 m³，设计灌溉面积 784 亩，设计渠长 40km，目前已建 22km，实际灌溉 4000 亩，是就为兼有防洪、养殖等综合效益的小(一)型水利水库。

水库枢纽由大坝、溢洪道、放水涵卧管等组成：

(1) 大坝

群英水库大坝于一九七六年八月动工修建，一九七七年九月竣工大坝为均质土坝，经实测坝高为 18.35m，坝顶高程 600.00m，坝顶宽 6.1m，坝顶长 134m，外坝坡反滤体高 6.45m，内坡坡比为 1:3.0，外坡从下至上分别坡比分别为 1:2.6、1:2.7，排水棱体外坡坡比为 1:0.7。

(2) 溢洪道

水库溢洪道位于大坝右端、为正堰开敞式、堰顶高程为 596.30m，堰顶宽 43m，总长 308m，部分边墙已采用 M7.5 浆砌条石衬砌，陡坡段底坡采用台阶式浆砌条石衬砌，下游无消力池。

(3) 取水建筑物

放水设施位于大坝右岸，石质涵卧管，最大放水流量 $0.5\text{m}^3/\text{s}$ ，运行良好，但放水控制方式为石塞式，封堵不易，极易漏水。放水时需到溢洪道进口中部进行，操作极不方便，易发生安全事故。



图 1-3 群英水库

2、取水工程

王家河流域取水工程共 1 处，年计划取水量 33 万 m^3 。

表 1-2 王家河流域取水口基本情况调查表

建设项目名称	取水用途	年取水量 (万 m³)	取水口 个数	备注
剑阁县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 兴分公司香沉供水站	制水供水	33	1	

3、饮用水源地

王家河流域干流有 2 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信息如下表：

表 1-3 王家河饮用水水源基本信息调查表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类型	实际供水量 (吨/日)	水源状态	保护区批复文号
群英水库	湖库型	300	在用	广府函(2015)126号
元柏村石河堰	河流型	-	停用	广府函(2006)242号

4、水功能区

王家河流域内的水功能区划如下。

表 1-4 剑阁县河流一级功能区划成果

一级水功能区名称	流域	水系	水资源三级区	乡镇行政区	起始断面	终止断面
王家河杨村镇保留区	长江	嘉陵江	广元昭化以下干流	杨村镇	石门村	杨垭村
王家河锦屏乡保留区	长江	嘉陵江	广元昭化以下干流	锦屏乡	灯河村	锦屏村
王家河香沉镇保留区	长江	嘉陵江	广元昭化以下干流	香沉镇	群英村	白溪浩河

4、排污口

王家河流域目前有 7 处入河排污口。

表 1-5 王家河流域入河排污口基本信息调查表

入河排污口名称	具体位置	入河排污口 编码	排污口类型	经纬度	排入水体 水质目标	排放方式
广元市剑阁县香 沉老中学其他排 污口	剑阁县香沉 镇跃进社区 1 组	FD-510823- 0091-QT-00	其他排口	105.7109 44, 31.20 2252	III类	间歇 (0.015m³/h)
广元市剑阁县跃 进社区 1 组尖角 头沟渠入河排口	剑阁县香沉 镇跃进社区 1 组	FD-510823- 0090-QT-00	其他排口	105.7152 55, 31.70 293	III类	间歇 (约 0.5m³/h)

广元市剑阁县跃进社区 1 组邮政桥东侧北岸其他排口	剑阁县香沉镇跃进社区 1 组	FD-510823-0089-QT-00	其他排口	105.7147 35, 31.69 7847	III类	间歇（不定量）
广元市剑阁县跃进社区 3 组面粉厂前其他排口	剑阁县香沉镇跃进社区 3 组	FD-510823-0088-QT-00	其他排口	105.7137 39, 31.69 8344	III类	间歇（不定量）
广元市剑阁县香沉镇污水处理站排污口	剑阁县香沉镇跃进社区 3 组	FD-510823-0087-SH-00	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105.7140 98, 31.69 6168	III类	间歇（无明显水流）
广元市剑阁锦屏污水处理站排污口	剑阁县杨村镇锦屏村五组	FD-510823-0093-QT-00	其他排口	105.6646 60, 31.78 1916	III类	间歇（约 100m ³ /d）
广元市剑阁县锦屏污水处理站下游其他排口	剑阁县杨村镇锦屏村	FD-510823-0092-QT-00	其他排口	105.6646 18, 31.78 1603	III类	间歇（约 0.5m ³ /h）

5、拦河闸坝

根据王家河流域资料及遥感影像解译，王家河干流有 8 个拦河闸坝，详情见下表。

表 1-6 王家河干流拦河建筑物统计表

序号	里程桩号	名称（地理位置）	照片
1	K1+253.4	拦水坝 7 (CS80-CS79)	

序号	里程桩号	名称（地理位置）	照片
2	K3+371	拦水坝 6 (CS74-CS73)	
3	K5+811.3	拦水坝 8 鸾凤观 (CS67-CS66)	
4	K9+573.4	拦水坝 5 (CS50-CS49)	
5	K10+612.1	拦水坝 4 (CS45-CS44)	

序号	里程桩号	名称（地理位置）	照片
6	K11+855.3	拦水坝 3 (CS40-CS39)	
7	K17+691.8	拦水坝 2 (CS22-CS21)	
8	K18+104.1	拦水坝 1 (CS20-CS19)	

6、堤岸护坡

王家河无已建堤防。

1.3 社会经济概况

王家河剑阁段流经 3 个乡镇共计 10 个村。

剑阁县辖 57 个乡镇，幅员面积 3202.83km²，总耕地面积 92011 公顷。2016 年底全县人口 66.38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57.49 万人，非农业人口 8.89 万人。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98.29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8.1%。其中：

第一产业总产值 25.33 亿元，增长 3.9%；第二产业总产值 36.88 亿元，增长 9.4%；第三产业总产值 36.09 亿元，增长 9.7%。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20385 元，增加 1647 元，增加 7.7%。

剑阁县杨村镇辖 7 个村委会，1 个居委会，总人口 12025 人，其中：城镇人口 741 人，乡村人口 11284 人。

剑阁县锦屏乡辖 6 个村委会，总人口 8216 人，其中：城镇人口 124 人，乡村人口 8092 人。

剑阁县香沉镇辖 9 个村委会，1 个居委会，总人口 14380 人，其中：城镇人口 1442 人，乡村人口 12938 人。

1.4 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1.4.1 水资源现状

根据 2022 年《广元市水资源公报》，2022 年广元市水资源总量为 52.17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10.19 亿 m^3 ，人均水资源量 2262 m^3 ；总供水量 6.2662 亿 m^3 ，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 6.0079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95.88%；地下水供水量 0.1198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1.91%；其他水源供水量 0.1385 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 2.21%。用水量中生产用水占总量的 75.70%，生活用水占总量的 21.62%，生态用水占总量的 2.88%。全市用水消耗量 3.5394 亿 m^3 ，综合耗水率 56.48%。全市人均用水量 228 m^3 ，万元 GDP 用水量为 55 m^3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321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22 m^3 ，城镇人均生活用水量 171 升/日，农村人均生活用水量为 110 升/日。

1.4.2 水环境现状

根据搜集到王家河流域资料以及流域内污染源调查情况，王家河流域水环境总体良好；仅存在一定的农业面源污染及场镇段生活污水污染，少量垃圾污染，总体水质为 III 类。

1.4.3 存在的主要问题

水土流失问题：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 号）和《剑阁县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剑阁县杨村镇、香沉镇属于全国水土流

失重点治理区。

1.5 河湖健康评价工作概况

1.5.1 工作原则

为确保本次河流健康评价符合《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相关要求，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工作拟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性原则

评价指标设置合理，评价方法、程序正确，基础数据来源客观、真实，评价结果应准确、可靠地描述河湖健康状况。

（1）评价指标应清晰地指示河湖健康---环境压力的响应关系，可识别河湖健康状况并揭示受损成因；

（2）应根据评价对象的实际及功能，选择代表性指标进行评价；

（3）基本资料及监测数据来源准确，能够准确反映河湖健康状况随时间和空间的变化趋势。

2、目的性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符合我省的省情水情与河湖管理实际，评价成果能够帮助公众了解河湖真实健康状况，有效服务于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为各级河长湖长及相关主管部门履行河湖管理保护职责提供参考。

（1）结合河湖管理要求开展评价，为河湖管理有效性评估提供支撑；

（2）体现普适性与区域差异性特点，对于不同功能、不同类型的评价对象，评价指标及赋分有所差异；

（3）形成兼顾专业与公众需求的评价成果表，为河湖监管与社会监督提供支撑。

3、实用性原则

评价所需基础数据应易获取、可监测。指标设置简易可行，调查监测方法应具备可操作性。

（1）根据评价要求尽量利用现有资料和成果；

（2）选择效率高，成本适宜的调查监测方法；

（3）对于缺乏历史监测资料及难以获取的指标，予以适当精简。

4、整体性原则

河流健康评价原则上以完整的一条河流为评价单元。当一条河流跨越多个行政区时，可以各级河长负责的河段为评价单元。当一个评价单元上下游开发利用任务明显的不同时，根据河流开发任务的侧重点，拆分成多个河段评价，通过分段评价后，综合得出评价单元的整体评价结果。

5、评价频次

评价频次原则上每五年一次，当具体评价对象的水文水资源、物理结构、水质、生物及社会服务功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可适时开展评价。

1.5.2 工作流程

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工作划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 1、技术准备：主要完成基础资料收集整理，结合现有资料情况提出专项调查监测方案与技术细则，形成工作大纲。
- 2、评价分区及调查监测：按《指南》要求，组织开展现场调查与专项监测工作。
- 3、报告编制：系统整理分析各评价指标调查监测数据，根据本评价指南计算河流健康评价指标赋分，评价河流健康状况，编制河流健康评价报告。
- 4、沟通协调与成果验收：提交成果，接受相关部门审查，根据反馈意见完善相关内容，形成最终成果。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工作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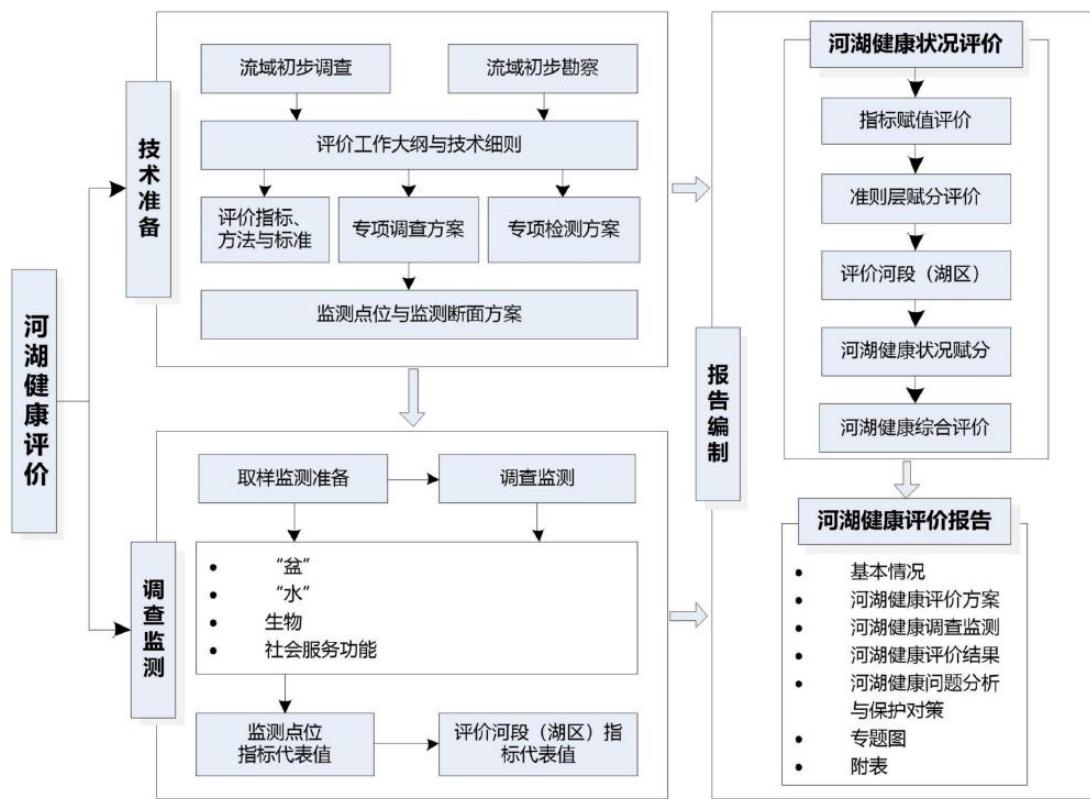


图 1-4 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河湖健康评价方案

2.1 评价范围

2.1.1 河流纵向分段原则

本次评价河流健康评价河段为剑阁县王家河河段，长度为 22.93km，根据王家河水文特征、河床及河滨带形态、水质状况、水生生物特征以及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特征的相同性和差异性，本次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不进行分段评价。

2.1.2 水平年

本次健康评价现状年为 2022 年，相关分析评价以最新资料为基础。

2.2 评价对象主要特征

王家河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王家河评价范围详情表

评价河段	评价范围						评价河段长度(m)
	起点	东经	北纬	终点	东经	北纬	
王家河	剑阁县杨村镇石门村七组	105.717 931	31.6923 42	剑阁县香沉镇跃进社区	105.7207 93	31.6888 83	22.93

2.3 评价指标体系

2.3.1 指标体系

本次主要依据《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确定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体系。河流健康评价指标体系详细情况见表 2-2。

表 2-2 河流健康评价指标体系表

准则层	指标层			指标类型
	河流	湖泊	水库	
盆	岸线自然状况	岸线自然状况	岸线自然状况	基本指标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基本指标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	/	基本指标
	/	湖泊面积萎缩比例	/	基本指标
水	生态流量/水位满足程度	最低生态水位满足程度	下泄生态基流满足程度	基本指标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	基本指标
	水体整洁程度	水体整洁程度	水体整洁程度	基本指标
	水质优劣程度	水质优劣程度	水质优劣程度	基本指标
	/	富营养化状态	富营养化状态	基本指标
	水体自净能力	水体自净能力	水体自净能力	基本指标
	水质变化趋势	水质变化趋势	水质变化趋势	基本指标
生物	鱼类保有指数	鱼类保有指数	鱼类保有指数	基本指标
	/	浮游植物密度	浮游植物密度	基本指标
	外来入侵物种	外来入侵物种	外来入侵物种	基本指标
社会服务功能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基本指标
	防洪指标	防洪指标	防洪指标	基本指标
	供水指标	供水指标	供水指标	基本指标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基本指标

2.3.2 评价方法及标准

根据指标体系内容参照《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确定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赋分权重。剑阁县王家河受人类生产生活影响较小，开发利用程度低，属于自然河流。

王家河干流无防洪工程，本次对“防洪指标”不进行评估，将此项权重调至“供水指标”上。

评估指标值根据赋分标准表进行赋分时，采用线性插值法。河湖健康评估采用分级指标评分法，逐级加权，综合计算评分，计算得到河湖健康最终评价结果，功能性河流详细权重分配情况见表 2-3。

表 2-3 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赋分权重成果表

分类指标	所占权重	分项指标	所占权重	备注
水文水资源	0.20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0.05	
		生态用水满足程度	0.15	
物理结构	0.30	河岸带稳定性指标	0.10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0.10	
水质	0.25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0.10	
		水体整洁程度	0.05	
		水质优劣程度	0.10	
		水体自净能力	0.05	

分类指标	所占权重	分项指标	所占权重	备注
		水质变化趋势	0.05	
生物	0.10	鱼类保有指数	0.05	
		外来入侵物种	0.05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	0.15	公众满意度	0.05	
		供水指标	0.05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0.05	

河流采用长度为权重按照公式进行河湖健康赋分计算：

$$RHS = \frac{\sum_{i=1}^{R_s} (RHS_i \times W_i)}{\sum_{i=1}^{R_s} (W_i)}$$

式中：

RHS---河湖健康综合赋分；

RHS_i ---第 i 评价河段或评价湖泊区河湖健康综合赋分；

W_i ---第 i 个评价河段长度 (km)；

R_s ---评价河段数量 (个)。

河湖健康分类根据评估指标综合赋分确定，采用百分制，河湖健康分类、状态、赋分范围、颜色和 RGB 色值说明见表 2-4。

表 2-4 河湖健康判别标准及示意标准表

等级	颜色		赋分范围
非常健康	蓝		$90 \leqslant HI \leqslant 100$
健康	绿		$75 \leqslant HI < 90$
亚健康	黄		$60 \leqslant HI < 75$
不健康	橙		$40 \leqslant HI < 60$
劣态	红		$0 \leqslant HI < 40$

2.3.3 评价结论分析

河湖健康分为五类：非常健康、健康、亚健康、不健康、劣态。

评定为非常健康河湖，说明河湖在物理、化学、生物的完整性、社会服务能力可持续性等方面都处于较为理想的状态，应在现有河流健康状况的基础上，以采用维持、预防、管理和保护等措施为主。

评定为健康河湖，说明河湖在物理、化学、生物的完整性、社会服务能力可持续性等方面虽有一定程度受损，但仍处于可持续发展的健康状态，应当采用一

定的修复、调控以及管理与保护相结合等措施，加强日常管护，持续对河湖健康提档升级。

评定为亚健康河湖，说明河湖在物理、化学、生物完整性、社会服务功能可持续性等方面存在缺陷，处于亚健康状态，应当加强日常维护和监管力度，及时对局部缺陷进行治理修复，消除影响健康的隐患。

评定为不健康河湖，说明河湖在物理、化学、生物的完整性等方面存在明显缺陷，处于亚健康状态，社会服务功能难以发挥，亟需治理保护，应当采取生态补水、水质净化、生境改善等综合性治理措施进行治理修复，改善河湖面貌，提升河湖水环境水生态。

评定为劣态河湖，说明河湖在物理、化学、生物的完整性等方面存在非常严重问题，处于劣性状态，社会服务功能丧失，必须采取生境修复、替代退化生态系统、水质强化净化等全面治理措施，重塑河湖形态和生境。

第三章 河湖健康调查监测

3.1 调查监测方案

本次针对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中相关指标项获取进行相关调查与监测。调查主要以内业收集为主，结合现场踏勘及问询当地人员，获取王家河现状相关信息。

表 3-1 河流评价指标数据获取方法

目标层	分类指标层	指标层（河流）	数据来源
河流健康	水文水资源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所在流域水资源公报、《剑阁县水资源综合规划》
		生态用水满足程度	依据《王家河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年）》、《四川省广元市王家河剑阁县河段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报告》得出
	物理结构	河岸带稳定性指标	现场调查、《四川省广元市王家河剑阁县河段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报告》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现场调查、《王家河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年）》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现场调查、《王家河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年）》
	水质	水体整洁程度	现场调查
		水质优劣程度	水质监测报告
		水体自净能力	现场调查、水质监测报告、咨询相关机构
		水质变化趋势	近年水质监测数据
	生物	鱼类保有指数	现场调查、咨询当地农业农村局，同时结合《四川鱼类志》、《横断山区鱼类》、《中国动物志硬骨鱼类纲 鲤形目》和《中国动物志硬骨鱼类纲 鲇形目》等文献记载
		外来入侵物种	现场调查、咨询相关机构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	公众满意度	现场问卷调查
		供水指标	查询官方发布数据、咨询相关机构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现场调查结合官方发布数据

3.1.1 调查监测目的

对于现有资料无法满足河湖健康评价要求，需要制定专项调查监测方案，并进一步开展现场调查监测工作，全面查清王家河各评价指标存在的问题，为科学、真实、合理的评价王家河健康状态，维护河湖生态系统提供可靠的依据。

3.1.2 专项调查监测方案

在资料收集分析的基础上，成立河道调查小组，分组、分段、分类对王家河

开展全方位立体性调查，调查方式包括现场询问法、测验实验法等，根据调查内容的不同，可采用一种或多种调查方法相结合的方式。

3.1.2.1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应调查评价河段本地产水中的地表水用水量及跨流域调水量，同时分析评价河段地表水资源总量。

本项指标可结合水资源管理部门关于评价河流的水资源管理资料进行分析，再根据河道现状调查成果来复核和确定。

3.1.2.2 生态用水满足程度

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评估河流流量过程生态适宜程度，分别计算4~9月及10~3月最小日均流量占多年平均流量的百分比，分别计算赋分值，取二者的最低赋分为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赋分。评估断面应选择国家有明确要求、具有重要生态保护价值、重要敏感物种的水域或行政区界断面。

王家河干流未设立的水文（位）站点，本次关于生态流量满足程度指标的评价可采用水文比拟法推算流量数据，根据《指南》要求进行分析与评价。

3.1.2.3 稳定性指标

本次物理结构调查选取剑阁县王家河为评价单元，以历史数据资料和河道地形测量数据为依据。选取岸坡倾角、岸坡植被覆盖率、岸坡高度、岸坡基质、坡脚冲刷强度作为河岸稳定性的特征因子。

表 3-2 物理结构评价指标体系

准则层	指标层	监测层	说明
物理结构	河岸带稳定性指标 (BKS)	岸坡倾角(SA)	地面实测
		岸坡植被覆盖率(SC)	影像解译
		岸坡高度(SH)	地面实测
		岸坡基质(SM)	历史资料/地面实测
		坡脚冲刷强度(ST)	历史资料/地面实测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闸坝等涉河建筑数量	遥感提取并结合外业调查确定数量、位置、类型等

注：BKS、SA、SC、SH、SM、ST等指标释义参考《河湖健康评价指南（试行）》。

河（湖）岸稳定性指标示意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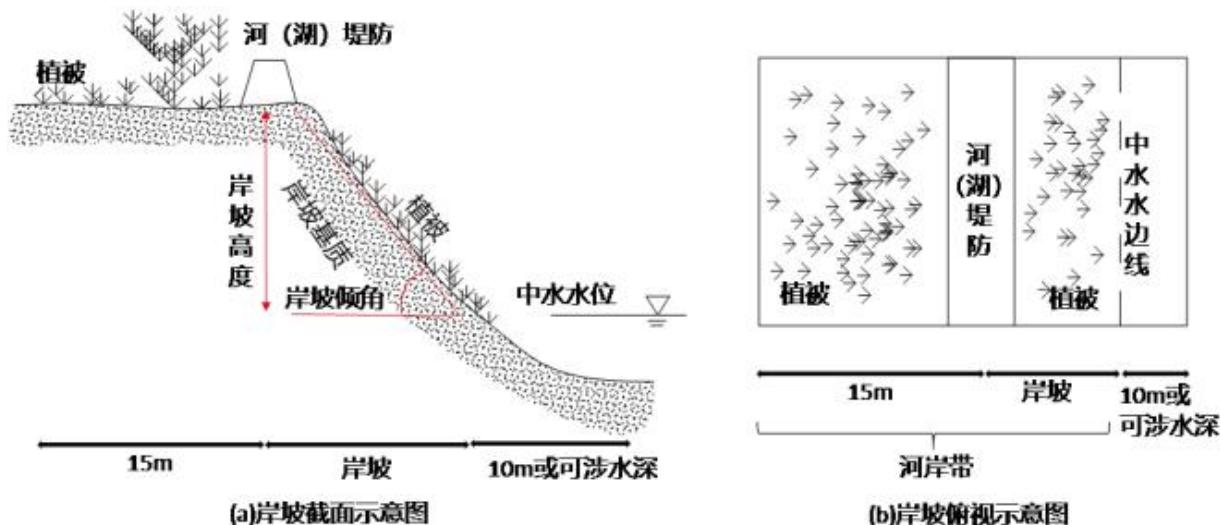


图 3-1 河（湖）岸稳定性指标示意图

表 3-3 指标体系计算方法

指标层	监测指标层	计算方法
河岸带稳定性指标 (BKS) $BKS_r = (SA_r + SC_r + SH_r + SAM_r + SAT_r)/5$	岸坡倾角 (SA_r)	$SA_r = \arcsin(\frac{SH_r}{SL_r})$
	岸坡植被覆盖率(SC_r)	$C_r = \frac{A_{veg}}{A} \times 100\%$
	岸坡高度(SH_r)	$SH_r = H_{岸坡坡顶} - H_{中水水位}$
	岸坡基质(SM_r)	根据类型进行赋值
	坡脚冲刷强度(ST_r)	根据类型进行赋值

3.1.2.4 连通性指数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根据单位河长内影响河流连通性的人工建筑物或设施数量进行评估，有过鱼设施且能正常运行的不在统计范围之列。

根据单位河长内影响河流连通性的人工建筑物或设施数量进行评估，有过鱼设施且能正常运行的不在统计范围之列，同时应咨询鱼类研究部门确定评价河流是否存在洄游性鱼类。

根据王家河实际情况，该指标主要采用现场调查和查询相关水利工程资料相结合的方式来获得数据。

3.1.2.5 水体整洁程度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主要根据河湖水域感官状况评估。在评价时段内的不同时间，沿河流进行实地调查，同时，可以结合河长制部门的巡河资料来开展此项指标的数据收集工作。

3.1.2.6 水体优劣程度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应根据实际水质检测成果来进行分析。

监测断面地表水水质监测项目为：水温、pH、溶解氧(DO)、电导率、高锰酸盐指数(COD_{Mn})、化学需氧量(COD_{cr})、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氨氮($\text{NH}_3\text{-N}$)、总氮(TN)、总磷(TP)、铜(Cu)、锌(Zn)、硒(Se)、砷(As)、汞(Hg)、铅(Pb)、镉(Cd)、铬(六价)(Cr^{6+})、氟化物(F^-)、氰化物(CN)、挥发酚(Phenol)、石油类、硫化物(S^{2-})、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共24项。

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监测限见表3-4。

表 3-4 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单位：mg/L, pH: 无量纲, 水文: °C, 电导率: $\mu\text{s}/\text{cm}$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水温	温度计法	GB13195-91	温度计	/
pH	便携式 pH 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H18424 型 PH 计 J0045483	/
电导率	电导仪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H18733 电导率仪 F0064572	/
溶解氧	电化学探头法	HJ506-2009	H19146 溶解氧仪 02190017991	/
高锰酸盐指数	酸性高锰酸钾法	GB11892-89	滴定管	0.5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滴定管	0.5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54	0.025
总磷	钼酸盐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11915330351CS	0.01
总氮	过硫酸钾消解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
铜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ICP-OES 仪 MY14210001	0.009
锌				0.009
氟化物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离子色谱仪 1883000125106	0.006
硒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原子荧光仪 933-16081698	0.0004
汞				0.00004
砷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原子荧光仪 2100/213304	0.0003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镉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ICP-OES 仪	0.001
铅			MY14210001	0.01
铬(六价)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7467-87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73	0.004
氰化物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54	0.004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54	0.0003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109U+红外测油仪 11239U129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73	0.05
硫化物	亚甲基蓝光分光光度法	GB/T16489-1996	VIS-7220N 分光光度计 15400454	0.005
样品采样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91-2002	/	/
样品保存	样品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493-2009	/	/

本次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进行评价，各项标准详细如下：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序号	分类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标准值											
	项目	符号										
1	溶解氧	≥	饱和率 90% (或 7.5)	6	5	3	2					
2	高锰酸盐指数	≤	2	4	6	10	15					
3	化学需氧量(COD)	≤	15	15	20	30	4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	3	3	4	6	10					
5	氨氮(NH ₃ -N)	≤	0.15	0.5	1	1.5	2					
6	总氮	≤	0.2	0.5	1	1.5	2					
7	铜	≤	0.01	1	1	1	1					
8	锌	≤	0.05	1	1	2	2					
9	氟化物(以 F-计)	≤	1	1	1	1.5	1.5					
10	硒	≤	0.01	0.01	0.01	0.02	0.02					
11	砷	≤	0.05	0.05	0.05	0.1	0.1					
12	汞	≤	0.00005	0.00005	0.0001	0.001	0.001					
13	镉	≤	0.001	0.005	0.005	0.005	0.1					
14	铬(六价)	≤	0.01	0.05	0.05	0.05	0.1					

序号	分类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标准值											
	项目	符号										
15	铅	≤	0.01	0.01	0.05	0.05	0.1					
16	氰化物	≤	0.005	0.05	0.02	0.2	0.2					
17	挥发酚	≤	0.002	0.002	0.005	0.01	0.1					
18	石油类	≤	0.05	0.05	0.05	0.5	1					
19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0.2	0.2	0.2	0.3	0.3					
20	硫化物	≤	0.05	0.1	0.2	0.5	1					
21	粪大肠菌群(个/L)	≤	200	2000	10000	20000	40000					

3.1.2.7 水质变化趋势

根据《指南》，该指标需收集近3年或上一年度水质监测资料，可与水质优劣指标同步进行分析。

3.1.2.8 鱼类保有指数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需调查评价河段现状鱼类种数与历史参考点的鱼类种数，考虑到目前长江流域正在开展“十年禁渔计划”，本次鱼类调查主要采用咨询鱼类研究部门、参考现有资料成果、实地咨询原来渔民等方法来综合确定。

3.1.2.9 外来入侵物种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发布的《中国外来入侵物种名单》为认定依据。经实地调查，再结合河湖管理部门提供的巡河资料来分析评价河流外来入侵物种情况。

3.1.2.10 公众满意度

1、调查评估内容

调查评估公众对河湖环境、水质水量、涉水景观、舒适性、美学价值的满意程度。

2、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应包括河湖全部水域及正常水位线以上50米陆域。

3、调查数量

每个评估河段调查人数应不少于50人；低于10公里的河流（河段），调查人数应不少于30人。参与调查人员应涵盖当地河湖管理人员、居（村）民、村组（社区）基层干部，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湿地、国家森林公园等河流（湖泊）的，还应包括以上区域管理单位及游客，参与调查的各类人员占

比应尽量均衡。

公众满意度赋分取所有公众赋分的平均值。

3.1.2.11 供水指标

供水指标的取水范围为评价河段的干流、湖库的库区。

3.1.2.12 开发利用状况与规划的符合性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需要收集河流主要开发利用现状（水电站、堤防、水库、发电、采砂、航运、供水等）及相关规划，按照符合性进行赋分。经分析，该项指标应结合实地调查成果，再对照收集到的河流相关规划、批复文件等来进行评价。

3.2 代表点位或断面的选择

根据《河湖健康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每个评价河段内可根据评价指标特点设置 1 个或多个监测点位。监测点位应按下列要求确定：

- ①水量、水质监测点位设置应符合水文及水质监测规范要求，优先选择现有常规水文站及水质监测断面。
- ②不同指标的监测点位可根据河段特点分别选取，评价指标的监测点位位置宜保持一致。
- ③综合考虑代表性、监测便利性和取样监测安全保障等确定多个备选点位，可结合现场勘察，最终确定合适的监测点位。

经实地调查，结合河流健康评价指标层相应监测点位设置要求，确定各评价指标监测点位如下表 3-6。

表 3-6 王家河监测点位断面情况表

准则层	指标层	监测点位设置	监测情况描述	代表性
水文水资源	水资源开发利用 率	评价范围内全河 流调查	资料收集结合实地 调查	全河段调查，统计至流域面 上，代表性良好
	生态用水满足程 度	评价范围内河口 断面	水资源考核资料结 合实地调查	水文比拟其他河道数据完 整，整编符合要求，代表性 良好的站点
物理结构	河岸带稳定性指 标	6 个监测断面	实测断面数据结合 实地调查	岸线自然状况基本一致、代 表性良好
	违规开发利用水 域岸线程度	评价范围内全河 流调查	实地调查结合资料 收集	全河段调查，结合水利部门 巡河资料复核，代表性良好
	河流纵向连通性 指数	评价范围内全河	实地调查	全河段调查，咨询专业部门

		河流调查		和从业人员，代表性良好
水质	水体整洁程度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实地调查	全河段调查，结合水利部门巡河资料复核，代表性良好
	水质优劣程度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最新水质监测成果	水质监测断面设置合理，并已开展多年水质监测工作，监测项目比较完整，代表性良好
	水体自净能力			
	水质变化趋势		连续三年水质监测成果	
生物	鱼类保有指数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实地调查、咨询渔业部门结合资料收集	全河段调查，结合水利部门巡河资料复核，代表性良好
	外来入侵物种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	公众满意度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问卷调查	全河段调查，代表性良好
	供水指标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实地调查结合资料收集	全河段调查，结合收集资料复核，代表性良好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评价范围内全河流调查	实地调查结合资料收集	全河段调查，结合收集资料复核，代表性良好

3.3 监测方法

3.3.1 水文水资源

该项分类指标中包含水资源开发利用率和生态流量满足程度两个分项指标。

1、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根据剑阁(二)水文站的多年水文资料多年通过水文比拟法计算得到王家河的平均流量及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再结合《剑阁县水资源综合规划》和广元市的水资源公报等相关报告对数据进行复核。评价河段实际用水量主要通过咨询水资源管理部门、查询“四川省水资源管理与调配系统”，同时结合水资源督察工作所收集的数据来进行综合分析确定，此次统计评价河段全流域面上的取水工程实际用水量。

2、生态流量满足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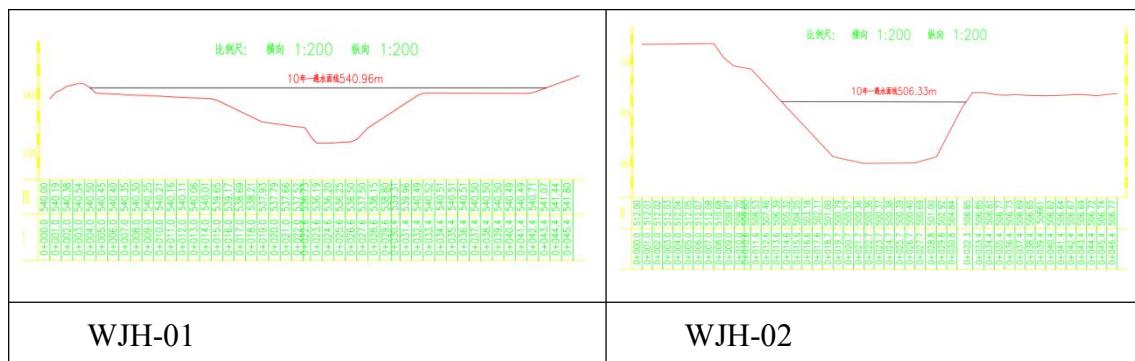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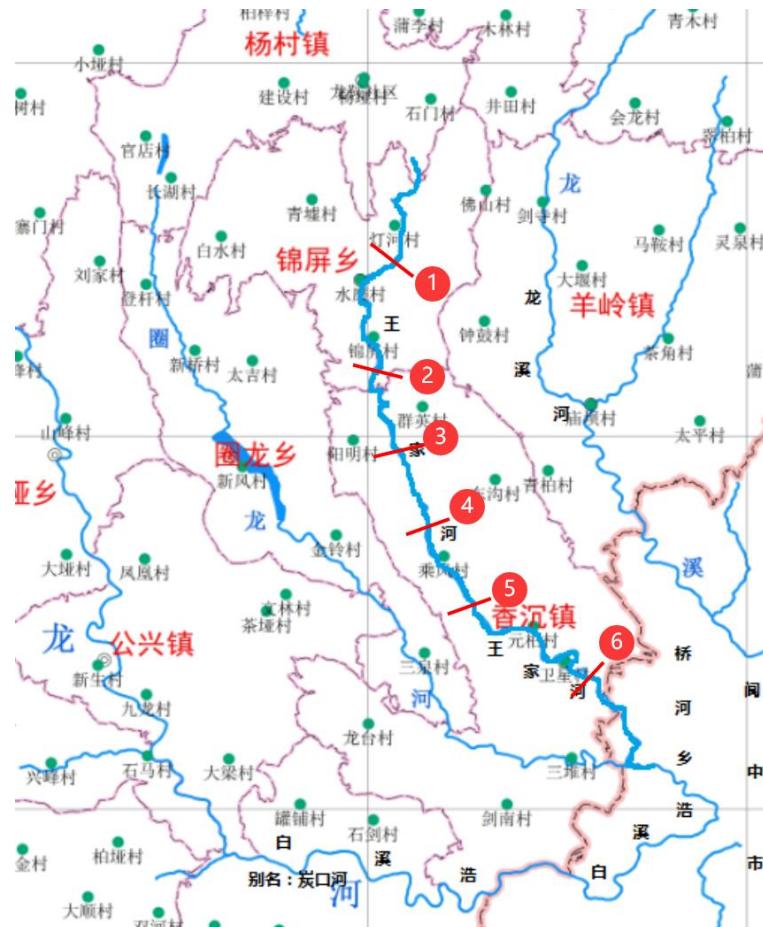
依据《指南》所提供的方法。最小日均流量以本流域内河口断面最小日均流量进行对照分析来确定。

3.3.2 物理结构

该项分类指标中包含岸线自然状况、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和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等三个分项指标。

1、岸线自然状况

根据王家河的地形、地貌条件以及水利工程、居民地分布，结合王家河河湖管理范围线划定项目的河道大断面测量成果，共选取河段 5 个典型断面进行赋分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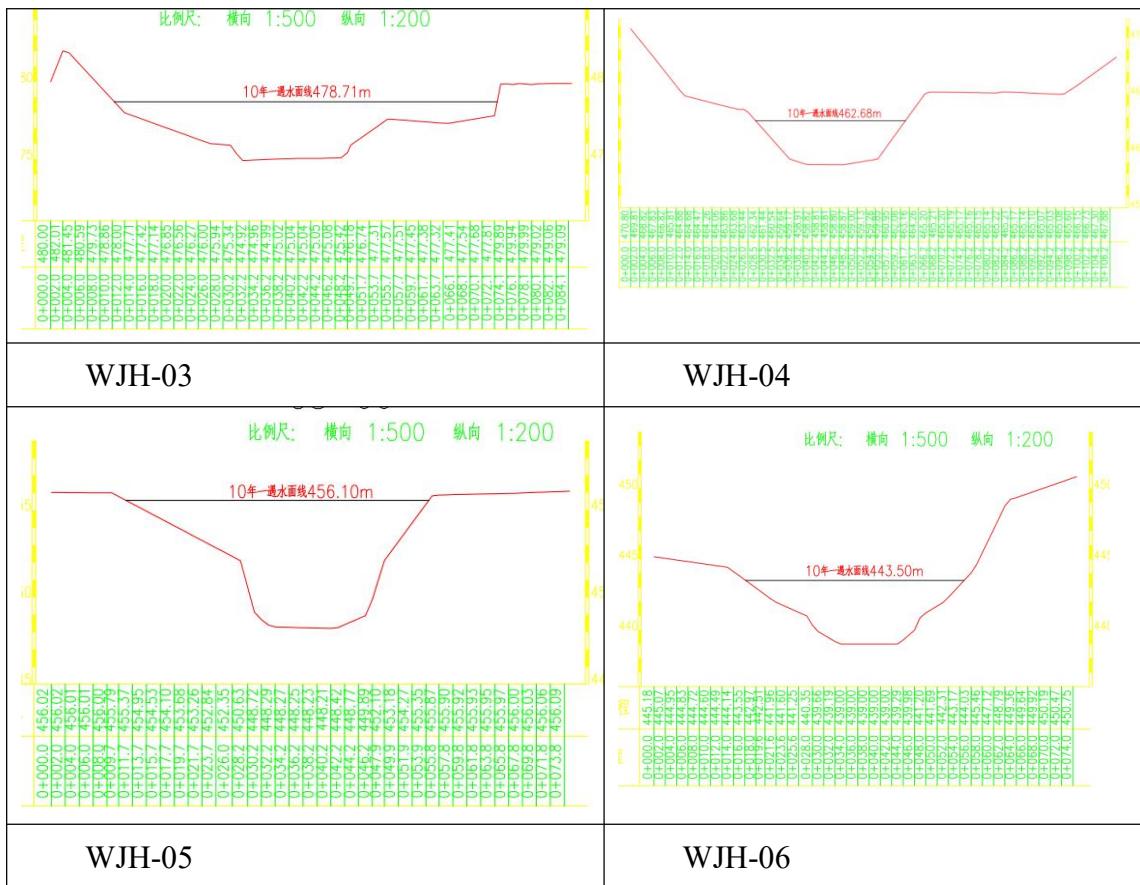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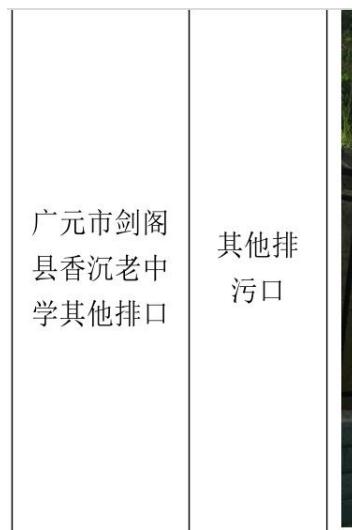


图 3-2 王家河断面分布图

2、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经实地调查，目前王家河已无河湖“四乱”现象；王家河干流目前有 7 处入河排污口。





3、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通过实地调查，根据单位河长内影响河流连通性的人工建筑物或设施数量进行评估。经调查，目前评价河段内已建拦河建筑物共有 8 处，未建设过鱼设施。同时经过咨询本地鱼类研究部门，王家河流域无洄游鱼类。

3.3.3 水质

该项分类指标中包含水体整洁程度、水质优劣程度、水体自净能力和水质变化趋势等四个分项指标，其中水质优劣程度指标在分析评价时，若 I ~ III类水质比例 $<50\%$ ，则一票否决，该评价河段直接评价为不健康。

1、水体整洁程度

经实地调查，根据河湖水域感官状况评估，经过对评价河段全部范围河段内进行嗅和味、漂浮废弃物中最差状况的调查，最终确定水体整洁程度。



图 3-3 王家河水体情况

2、水质优劣程度

经调查，王家河有剑阁县县域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断面，本次通过对《剑阁县县域流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检测》报告中王家河桥断面的监测结果，得出王家河的水质检测报告，水质优劣程度可采用报告中水质成果进行评价和分析。



图 3-4 王家河水质检测断面位置图



图 3-5 王家河水质检测取样图

3、水体自净能力

根据《指南》要求，该项指标主要通过对溶解氧浓度进行检测来衡量水体自净能力。根据资料收集情况，评价河段中的水质检测数据，可对其溶解氧浓度

(DO) 数据进行该项指标的分析。

4、水质变化趋势

根据《指南》要求，该项指标需收集近 3 年或上一年度水质监测资料并开展评价。根据资料收集情况，评价河段中水质监测断面收集到 2021~2023 年水质监测报告，满足《指南》要求，可通过分析监测报告中关于王家河的水质监测成果来评价水质变化趋势。

水质分类指标采用资料情况见图 3-6。

广元天平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天环检字（2021）第 1042 号-08

检测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编号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pH 值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表 1 标准
溶解氧 ≥	7.5	6	5	3	2	mg/L	
高锰酸盐指数 ≤	2	4	6	10	15	mg/L	
化学需氧量 (COD) ≤	15	15	20	30	40	mg/L	
氨氮 ≤	0.15	0.5	1.0	1.5	2.0	mg/L	
总磷 (以 P 计) ≤	0.02 (湖、库 0.01)	0.1 (湖、库 0.025)	0.2 (湖、库 0.05)	0.3 (湖、库 0.1)	0.4 (湖、库 0.2)	mg/L	
总氮 (湖、库, 以 N 计) ≤	0.2	0.5	1.0	1.5	2.0	mg/L	

5、检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5-1。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24#杨村镇 (锦屏村三组) / 25#香沉镇与阆中木兰镇与香沉镇 (群英村 1 组) 界交 (香沉镇跃进社区二组)		检测结果	结果评价	检测结果	结果评价	单位
		检测结果	结果评价					
12 月 15 日	水温	10.2	Ⅲ类	10.5	不做评价	℃		
	pH 值	7.8	Ⅰ类	7.8	Ⅰ类	无量纲		
	溶解氧	6.8	Ⅱ类	8.8	Ⅰ类	mg/L		
	高锰酸盐指数	2.3	Ⅱ类	2.2	Ⅱ类	mg/L		
	化学需氧量	16	Ⅲ类	9	Ⅰ类	mg/L		
	氨氮	0.244	Ⅱ类	0.418	Ⅱ类	mg/L		
	总磷	0.06	Ⅱ类	0.07	Ⅱ类	mg/L		
	总氮	1.26	不做评价	1.62	不做评价	mg/L		

(以下无正文)

现场检测人员：谭聪 郭伟
报告编制：马青 审核：董文 签发：王海江
日期：2021.12.18 日期：2021.12.18 日期：2021.12.18

第 2 页 共 2 页

图 3-6 水质监测报告

3.3.4 生物

该项分类指标中包含鱼类保有指数和外来入侵物种两个分项指标。

1、鱼类保有指数

该项指标主要分析评价河流现有鱼类种类与历史鱼类种类的差异状况，根据《指南》，历史鱼类种类应调查 2000 年以前所评价河湖的鱼类种类数量，对于无法获取历史鱼类监测数据的评价区域，可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确定。

2、外来入侵物种

经实地调查，并结合农业农村局提供的《四川省剑阁县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普查》报告内容，同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发布的《中国外来入侵物种名单》

为认定依据。



图 3-7 野生生物普查现场照片

3.3.5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

该项分类指标中包含公众满意度、防洪指标、供水指标和开发利用现状与规

划的符合性等四个分项指标。

1、公众满意度

按照《指南》要求，组织调查组，对沿河居民、相关从业人员、其他旅游人员等开展现场调查问卷，针对河湖环境、水质水量、涉水景观、建议收集等方面进行梳理记录，根据评价河段划分，发出调查表 59 份，收回 59 份。



图 3-8 问卷调查现场照片

2、供水指标

根据《指南》，可通过查询水资源管理部门关于王家河干流的取水单位管理记录，同时结合对相关取水单位的水资源督察工作记录来进行分析和评价。

3、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根据《指南》，该项指标需要收集河流主要开发利用现状（水电站、堤防、水库、发电、采砂、航运、供水等）及相关规划，按照符合性进行赋分。经分析，该项指标应结合实地调查成果，再对照收集到的河流相关规划、批复文件等来进行评价。

3.4 监测成果评价

本次各分项监测成果充分考虑到影响评价河段健康的各因素，水质监测机构拥有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水质检测结果准确、可靠。其他各项监测成果符合相关技术规范以及《指南》的要求，具有代表性。

第四章 河湖健康评价结果

4.1 评价方法与结果

本次主要依据《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确定的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包括目标层、准则层及指标层。其中的目标层即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准则层四项，分别为盆、水、生物及社会服务功能。在准则层下总共细分 14 项指标项。其中，“盆”对应的指标层为岸线自然状况、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和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三项，反映评价河流水域岸线保护情况。“水”对应的指标层为水资源开发利用率、生态用水满足程度、水体整洁程度、水质优劣程度、水体自净能力五项，反映评价河流水资源保护和河流水污染防治情况。“生物”对应的指标层为鱼类保有指数和外来入侵物种，反映评价河流水生态保护情况。“社会服务功能”对应的指标层包含三项，分别为公众满意度、供水指标和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以反映评价河流社会服务的情况。

4.1.1 水文水资源

“水文水资源”对应的指标层为水资源开发利用率和生态用水满足程度两项。

4.1.1.1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1、评价标准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评估河湖河道外用水量及跨流域调水量占评价河流下断面上游地表水资源量的百分比。计算公式下：

$$WRU=WU/WR$$

式中：

WRU—地表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WU—河流流域地表水取水量；

WR—河流流域地表水资源总量。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水资源开发利用率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1。

表 4-1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评估赋分标准表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leq 20\%$	20%~30%	30%~40%	40%~60%	$\geq 60\%$
赋分	100	80	50	20	0

2、调查方法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的计算主要通过收集王家河流域的水资源资料来获取数据，因王家河无水文站点，本次根据闻溪河多年平均流量采用水文比拟法计算王家河的水资源量。

闻溪河剑阁（二）水文站为嘉陵江中游右岸山区小河代表站，王家河与闻溪河两流域平均高程接近，下垫面条件相似，人类活动影响程度基本相同，剑阁（二）水文站集水面积 239km^2 ，王家河剑阁段河口集水面积 62.3km^2 。剑阁（二）水文站设立于 1958 年 6 月，并于当月开始进行测流，至 2020 年底，已有 62 年的流量历史系列数据。通过计算剑阁（二）水文站年平均流量均值为 $3.31\text{m}^3/\text{s}$ ，采用水文比拟法计算王家河多年平均流量为 $1.35\text{m}^3/\text{s}$ 。

根据王家河多年平均流量计算出年径流量为 4257 万 m^3 。王家河取水口共 1 处，2022 年取水量 13.17 万 m^3 。

3、计算过程

王家河流域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4257 万 m^3 ，2022 年用水量 13.17 万 m^3 。按照计算公式 $WRU=WU/WR$ ，则 $WRU=13.17/4257=0.31\%$ 。根据赋分表，当 $WRU \leq 20\%$ 时，赋分 100。

4、评价结果

王家河“水资源开发利用率”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流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较低。

4.1.1.2 生态用水满足程度

1、评价标准

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评估河流流量过程生态适宜程度，分别计算 4~9 月及 10~3 月最小日均流量占多年平均流量的百分比，分别计算赋分值，取二者的最低赋分为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赋分。评估断面应选择国家有明确要求、具有重要生态保护价值、重要敏感物种的水域或行政区界断面。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2。

表 4-2 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评估赋分标准

(10~3月)最小日均流量占比	$\geq 20\%$	15%~20%	10%~15%	5%~10%	<5%	人为断流
赋分	100	90	80	60	40	0
(4~9月)最小日均流量占比	$\geq 50\%$	40%~50%	30%~40%	10%~30%	<10%	
赋分	100	80	60	40	0	

2、调查方法

王家河上无水文站点，本次评价断面选取王家河下游剑阁段河口处断面。

王家河流域设计年径流拟采用水文比拟法计算。

根据剑阁(二)水文站 1958~2020 年的年月径流系列分别对 10~3 月、4~9 月多年同期平均流量及最小日均流量进行计算，闻溪河剑阁（二）水文站 10-3 月多年同期平均流量为 $0.75m^3/s$ 、4-9 月多年同期平均流量为 $5.88m^3/s$ 。10-3 月最小日均流量为 $0.14m^3/s$ 、4-9 月最小日均流量为 $0.86m^3/s$ 。

王家河流域 10-3 月及 4-9 月多年同期平均流量和最小日均流量采用水文比拟法计算。计算成果如下表：

表 4-3 王家河生态用水满意程度表

河段	集水面积 (km ²)	多年同期平均流量 (m ³ /s)		最小日均流量 (m ³ /s)	
		4~9 月	10~3 月	4~9 月	10~3 月
王家河	62.3	2.4	0.31	0.35	0.057

3、计算过程

王家河流域 4~9 月最小日均流量占多年平均流量的百分比为 $0.35/2.4=14.6\%$ ，10~3 月最小日均流量占多年平均流量的百分比为 $0.057/0.31=18.4\%$ 。

4、评价结果

10-3 月比值在 15%-20% 之间，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赋分为 90 分，4-9 月比值在 10%-30% 之间，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赋分为 40 分，取二者的最低赋分为河流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赋分，王家河评价河段生态用水满足程度指标项赋分 40 分，说明王家河生态用水满足程度较低。

4.1.2 物理结构

“物理结构”对应的指标层为岸线自然状况、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和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三项，反映评价河流水域岸线保护情况。

4.1.2.1 岸线自然状况指标

1、评价标准

岸线自然状况指标根据河岸坡侵蚀现状(包括已经发生的或潜在发生的河岸侵蚀)进行评估，评估要素包括：岸坡倾角、河岸高度、基质特征、岸坡植被覆盖度和坡脚冲刷强度，采用公式计算：

$$BKS_r = (SA_r + SC_r + SH_r + SM_r + ST_r) / 5$$

式中：

BKS_r —岸坡稳定性指标赋分；

SA_r —岸坡倾角分值；

SC_r —岸坡植被覆盖度分值；

SH_r —岸坡高度分值；

SM_r —河岸基质分值；

ST_r —坡脚冲刷强度分值。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河岸稳定性评估分指标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4。

表 4-4 河岸稳定性评估分指标评估赋分标准表

岸坡稳定性	特征	稳定	基本稳定	次不稳定	不稳定
	赋分	$100 \geq BKS_r > 75$	$75 \geq BKS_r > 25$	$25 \geq BKS_r > 0$	$BKS_r = 0$
斜坡倾角 (度)	分值	$100 \geq SAr > 75$	$75 \geq SAr > 25$	$25 \geq SAr > 0$	$SAr = 0$
	倾角	$0 \leq SAr < 15$	$15 \leq SAr < 30$	$30 \leq SAr < 45$	$45 \leq SAr < 60$
	说明	确定斜坡倾角，斜坡倾角大于等于 0 度、且小于 15 度，定性评价为稳定，然后根据斜坡倾角值，采用内插法在 75~100 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倾角分值	确定斜坡倾角，斜坡倾角大于等于 15 度、且小于 30 度，定性评价为基本稳定，然后根据斜坡倾角值，采用内插法在 25~75 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倾角分值	确定斜坡倾角，斜坡倾角大于等于 30 度、且小于 45 度，定性评价为次不稳定，然后根据斜坡倾角值，采用内插法在 0~25 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倾角分值	确定斜坡倾角，斜坡倾角大于等于 45 度、且小于 60 度，定性评价为不稳定，斜坡倾角分值为 0
植被覆盖率 (%)	分值	$100 \geq SCr > 75$	$75 \geq SCr > 25$	$25 \geq SCr > 0$	$SCr = 0$
	覆盖 率	$100 \geq SCr > 75$	$75 \geq SCr > 50$	$50 \geq SCr > 25$	$25 \geq SCr > 0$

	说明	确定植被覆盖率，植被覆盖率大于75%、且小于等于100%，定性评价为稳定，然后根据植被覆盖率，采用内插法在75~100之间确定唯一的植被覆盖率分值	确定植被覆盖率，植被覆盖率大于50%、且小于等于75%，定性评价为基本稳定，然后根据植被覆盖率，采用内插法在25~75之间确定唯一的植被覆盖率分值	确定植被覆盖率，植被覆盖率大于25%、且小于等于50%，定性评价为次不稳定，然后根据植被覆盖率，采用内插法在0~25之间确定唯一的植被覆盖率分值	确定植被覆盖率，植被覆盖率大于0%、且小于等于25%，定性评价为不稳定，植被覆盖率分值为0
斜坡高度 (米)	分值	$100 \geq S_{Hr} > 75$	$75 \geq S_{Hr} > 25$	$25 \geq S_{Hr} > 0$	$S_{Hr} = 0$
	斜坡高度	$0 \leq S_{Hr} < 5$	$5 \leq S_{Hr} < 10$	$10 \leq S_{Hr} < 30$	$S_{Hr} \geq 30$
	说明	确定斜坡高度，斜坡高度大于等于0米、且小于5米，定性评价为稳定，然后根据斜坡高度，采用内插法在75~100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高度分值	确定斜坡高度，斜坡高度大于等于5米、且小于10米，定性评价为基本稳定，然后根据斜坡高度，采用内插法在25~75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高度分值	确定斜坡高度，斜坡高度大于等于10米、且小于30米，定性评价为次不稳定，然后根据斜坡高度，采用内插法在0~25之间确定唯一的斜坡高度分值	确定斜坡高度，斜坡高度大于等于30米，定性评价为不稳定，斜坡高度分值为0
基质 (类别)	分值	$100 \geq S_{Mr} > 75$	$75 \geq S_{Mr} > 25$	$25 \geq S_{Mr} > 0$	$S_{Mr} = 0$
	基质	岩质河岸	岩质河岸为主，极少量土质河岸	岩土混合河岸	土质河岸
	说明	根据河岸岩体强度、结构、构造发育赋分。 岩石属硬质岩，块状结构、层状结构，裂隙不发育、断层不发育，定性评价为稳定，在75~100之间确定唯一的基质分值	根据河岸岩体强度、结构、构造发育赋分。 岩石属软质岩，层状结构、碎裂结构，裂隙较发育、或发育有断层，定性评价为基本稳定，在25~75之间确定唯一的基质分值	岩石属软岩或极软岩，岩体风化强烈、风化裂隙发育，岩体呈散体结构，似土状，与土质河岸混合，定性评价为次不稳定，在0~25之间确定唯一的基质分值	土质河岸，定性评价为不稳定，基质分值为0
河岸冲刷状况	分值	$100 \geq S_{Tr} > 75$	$75 \geq S_{Tr} > 25$	$25 \geq S_{Tr} > 0$	$S_{Tr} = 0$
	冲刷状况	无冲刷现象	轻度冲刷	中度冲刷	重度冲刷
	说明	岩石属硬质岩，块状结构、层状结构，裂隙不发育、	岩石属软质岩，层状结构、碎裂结构，裂隙较发育、	岩石属软岩或极软岩，岩体风化强烈、风化裂隙	土质河岸，重度冲刷，定性评价为不稳定

		断层不发育，无冲刷现象，定性评价为稳定，在75~100之间确定唯一的河岸冲刷分值	或发育有断层，轻度冲刷，定性评价为基本稳定，在25~75之间确定唯一的河岸冲刷分值	发育，岩体呈散体结构，似土状，与土质河岸混合，中度冲刷，定性评价为次不稳定，在0~25之间确定唯一的河岸冲刷分值	定，河岸冲刷分值为0
总体特征描述	近期内河(湖、库)岸不会发生变形破坏，无水土流失现象	河(湖、库)岸结构有松动发育迹象，有水土流失迹象，但近期不会发生变形和破坏	河(湖、库)岸松动裂痕发育趋势明显，一定条件下可导致河岸变形和破坏，中度水土流失	河(湖、库)岸水土流失严重，随时可能发生大的变形和破坏，或已经发生破坏	

2、计算过程

分析王家河6个监测断面图的剖面图，统计王家河岸线自然状况成果详见表4-5。

表4-5 岸线自然状况统计表

岸别	断面编号	岸线自然状况				
		岸坡高度 (m)	岸坡倾角 (°)	植被覆盖率 (%)	岸坡基质	河岸冲刷状况
左岸	WJH-01	4.8	18.4	87.1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2	7.5	38.6	81.8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3	5.4	12.7	84.6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4	5.3	12.2	82.6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5	3.8	25.7	82.1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6	4.1	16.3	93.5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右岸	WJH-01	5.2	16.7	87.1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2	6.2	42.3	85.0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3	4.9	16.4	82.7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4	6.7	17.5	86.4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5	4.2	21.1	93.6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WJH-06	7.7	28.5	87.1	岩质河岸	无冲刷现象

3、监测结果

通过对河岸稳定性五个要素(岸坡倾角、河岸高度、基质特征、岸坡植被覆盖率和坡脚冲刷强度)进行的现场勘查和数据分析，得到了详实的数据结果，见表4-6。

表 4-6 王家河监测断面河岸稳定性分指标赋分结果

岸别	断面编号	岸线自然状况赋分				
		岸坡高度	岸坡倾角	植被覆盖率	岸坡基质	河岸冲刷状况
左岸	WJH-01	77	68	87	94	80
	WJH-02	50	15	82	88	78
	WJH-03	68	83	85	87	91
	WJH-04	70	85	83	92	81
	WJH-05	86	43	82	88	80
	WJH-06	82	70	94	91	76
右岸	WJH-01	71	69	87	94	77
	WJH-02	65	8	85	95	80
	WJH-03	74	70	83	92	79
	WJH-04	62	66	86	84	81
	WJH-05	80	52	94	83	87
	WJH-06	47	30	87	92	79

本次王家河河岸带稳定性计算各分项指标获取了 6 个代表断面的评分结果，根据每个代表断面所代表的长度，采用长度为权重按照公式进行赋分计算：

$$BKS_r = \frac{\sum_{i=1}^{R_s} (BKS_{ri} \times W_i)}{\sum_{i=1}^{R_s} (W_i)}$$

式中：

BKS_r ---岸坡稳定性指标赋分， $BKS_r=(SA_r + SC_r + SH_r + SAM_r + SAT_r)/5$ ；

$RBKS_{ri}$ ---第 i 代表河段岸坡稳定性指标赋分；

W_i ---第 i 个代表河段长度 (km)；

R_s ---代表河段数量 (个)。

采用上述公式计算王家河河岸稳定性指标成果详见表 4-7。

表 4-7 王家河河岸稳定性分指标赋分计算结果

评价河流	赋分项目	单项指标	单项均值	岸别均值	均值
王家河	左岸	岸坡高度	72.2	77.9	76.2
		岸坡倾角	60.7		
		植被覆盖率	85.5		
		岸坡基质	90		
		冲刷状况	81		
	右岸	岸坡高度	66.5	74.6	
		岸坡倾角	49.2		
		植被覆盖率	87		
		岸坡基质	90		
		冲刷状况	80.5		

4、评价结果

王家河“河岸带稳定性指标”指标项本次赋分 76.2。说明河岸结构稳定，短期内河岸不会发生变形破坏，无水土流失现象。

4.1.2.2 河流违规开发水域岸线程度

1、评价标准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综合考虑河湖“四乱”状况和入河排污口设置违反河道管理要求程度，采用各指标的加权平均值，各指标权重可参考表 4-8。

表 4-8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指标权重表

序号	名称	权重
1	河湖“四乱”状况	0.7
2	入河排污口设置违反河道管理要求程度	0.3

(1) 河湖“四乱”状况

无“四乱”状况的河段/湖库区赋分为 100 分，“四乱”扣分时应考虑其严重程度，扣完为止，赋分标准见表 4-9。河湖“四乱”问题及严重程度分类见水利部《指南》附件 5。

表 4-9 河湖“四乱”状况赋分标准表

类型	“四乱”问题扣分标准（每发现 1 处）		
	一般问题	较严重问题	重大问题
乱采	-5	-25	-50
乱占	-5	-25	-50
乱堆	-5	-25	-50
乱建	-5	-25	-50

(2) 入河排污口设置违反河道管理要求程度

入河湖（库）排污口设置违反河道管理要求程度是指入河排污口涉河构筑物建设未取得水行主管部门同意的比例。

指标赋分值按照以下公式： $R = N_i / N \times 100$

式中： R——入河排污口涉河构筑物建设未取得水行主管部门同意的比例；
Ni——未取得水行主管部门同意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数量（个）； N——入河湖排污口总数（个），赋分标准见表 4-10。

表 4-10 入河排污口设置违反河道管理要求赋分标准表

入河排污口涉河构筑物建设未取得水行主管部门同意的比例	0	0~20	20~40	40~60	>60
赋分	100	80	60	40	0

2、计算过程

根据《王家河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2021-2025）》资料内容，王家河流域经过整治，目前已无河湖“四乱”现象。

王家河干流有 7 处入河排污口，均通过剑阁县行政审批局审批，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王家河流域无未取得水行主管部门同意设置的入河排污口。

3、评价结果

王家河“河流违规开发水域岸线程度”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1.2.3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1、评价标准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根据单位河长内影响河流连通性的建筑物或设施数量进行评估，有过鱼设施的不在统计范围之列。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11。

表 4-11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评估赋分标准表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单位: ≥个/100km)		1.2	1~1.2	0.5~1	0.25~0.5	≤0.25	0
赋分	有洄游鱼类需求的河流(河段)	0	20	40	60	80	100
	无洄游鱼类需求的河流(河段)	60	70	80	90	95	100

2、调查方法

根据王家河流域水库资料及遥感影像解译，王家河有 8 个影响河流连通性的建筑区。

3、计算过程

本次评价河流健康评价河段长度为 22.9km，有 8 个影响河流连通性的建筑物和设施，即 $8/22.9=34.9/100$ 。 $34.9>1.2$ 。

4、评价结果

王家河段属于无洄游鱼类需求的河段，故“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指标项本次赋分 60。

4.1.3 水质

“水质”对应的指标层包含三项，分别为水体整洁程度、水质优劣程度、水体自净能力及水质变化趋势，反映评价河流水污染防治情况。

4.1.3.1 水体整洁程度

1、评价标准

水体整洁程度根据河湖水域感官状况评估。根据嗅和味、漂浮废弃物中最差状况确定最终得分。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水体整洁程度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12。

表 4-12 水体整洁程度评估赋分标准表

感官指标	优	良	中	差	劣
嗅和味	无任何异味	仅敏感者可以感觉	多数人可以轻微感觉	已能明显感觉	有很显著的异味
漂浮废弃物	无漂浮废弃物	有极少量漂浮废弃物	有少量漂浮废弃物	有较多漂浮废弃物	有大量漂浮废弃物
赋分	100	80	60	40	0

2、计算过程

按照赋分标准，根据嗅和味、漂浮废弃物中最差状况确定最终得分。通过现场调查，王家河流域内无垃圾废弃物。

表 4-13 王家河水体整洁程度赋分表

评价河段	监测断面	调查数据				水体整洁度赋分
		感官指标	嗅和味	漂浮废弃物	赋分	
王家河	水磨村	优	无任何异味	无	100	100
	群英村	优	无任何异味	无	100	
	乘风村	优	无任何异味	无	100	
	跃进社区	优	无任何异味	无	100	





图 4-1 河道沿岸水体整洁情况

3、评价结果

王家河“水体整洁程度”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分。

4.1.3.2 水质优劣程度

1、评价标准

水质优劣程度按照河湖水质类别比例赋分。水质类别比例根据《地表水资源质量评价技术规程》（SL395-2007）进行评估，河流按照河长统计。

评估赋分标准详见表 4-14。

表 4-14 水质优劣程度评估赋分标准表

水质优劣程度	I~III类水质比例 ≥90%	75%≤I~III类水质比例<90%	I~III类水质比例<75%，且劣V类比例<20%	I~III类水质比例<75%，且20%≤劣V类比例<30%	I~III类水质比例<50%	~劣V类水质比例>50%
赋分	100	80	60	40	不健康	劣态

2、调查方法

根据王家河水质监测报告，剑阁县王家河 2022 年度共进行了 1 次水质监测，水质类别为 III 类，水质较好。

表 4-1 地表水检测结果及评价 (1)

采样日期: 12月09日

点位 名称	检测 项目	高锰酸盐指 数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	✓	✓
龙溪河鹤龄镇与羊岭镇 龙潭沟交界断面		3.4	15	0.376	0.07	✓	✓	✓
嘉陵江元坝区与鹤龄镇 交界断面		2.9	16	0.677	0.05	✓	✓	✓
嘉陵江鹤龄镇金银渡口		2.8	15	0.711	0.07	✓	✓	✓
圈龙河公兴镇与香沉镇 交界		2.5	16	0.368	0.08	✓	✓	✓
圈龙河香沉镇与阆中木 兰镇交界断面		2.8	17	0.256	0.04	✓	✓	✓
王家河香沉镇与阆中木 兰镇交界断面		3.2	12	0.705	0.04	✓	✓	✓
龙溪河杨家河大桥龙溪 河出境断面		3.7	12	0.919	0.03	✓	✓	✓
龙溪河羊岭镇庙坝社区 断面		2.9	14	0.118	0.06	✓	✓	✓
王家河杨村镇与香沉镇 交界断面		2.7	17	0.602	0.08	✓	✓	✓
圈龙河杨村镇与圈龙镇 交界断面		5.6	15	0.691	0.08	✓	✓	✓
龙溪河鹤龄镇与樵店乡 交界断面		2.1	16	0.683	0.04	✓	✓	✓
龙溪河樵店乡与羊岭镇 交界断面		3.3	14	0.840	0.06	✓	✓	✓
标准限值		6	20	1.0	0.2	✓	✓	✓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3、计算过程

根据上表可知, 监测断面的水质状况良好, I~III类水质比例 $\geq 90\%$, 对应赋分值为 100, 则王家河段“水质优劣程度”指标项赋分 100。

4、评价结果

王家河“水质优劣程度”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说明王家河水质良好。

4.1.3.3 水体自净能力

1、评价标准

选择水中溶解氧浓度衡量水体自净能力, 赋分标准见表 4-15。溶解氧 (DO) 对水生动植物十分重要, 过高和过低的 DO 对水生生物均造成危害。饱和值与压强和温度有关, 若溶解氧浓度超过当地大气压下饱和值的 110% (在饱和值无法测算时, 建议饱和值是 14.4mg/L 或饱和度 192%), 此项 0 分。

表 4-15 水体自净能力赋分标准表

溶解氧浓度(mg/L)	饱和度 ≥ 90 (≥ 7.5)	≥ 6	≥ 3	≥ 2	0
赋分	100	80	30	10	0

2、计算过程

由于 2022 年度水质监测报告未分析水中溶解氧浓度,采用 2023 年水质监测报告结果,水中溶解氧浓度为 7.9mg/L。

表 4-1 样品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1#柳沙河		2#柳河		3#圈龙河		4#王家河		单位
	检测结果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评价结果	
pH	7.9	I类	7.5	I类	7.7	I类	7.1	I类	无量纲
溶解氧	7.8	I类	8.4	I类	8.0	I类	7.9	I类	mg/L
高锰酸盐指数	3.1	II类	5.2	III类	5.8	III类	5.4	III类	mg/L
化学需氧量	6	I类	19	III类	16	III类	15	I类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	I类	3.7	III类	3.3	III类	2.9	I类	mg/L
氨氮	0.265	II类	0.489	II类	0.593	III类	0.484	II类	mg/L
总磷	0.03	II类	0.11	III类	0.12	III类	0.07	II类	mg/L

3、评价结果

水中溶解氧饱和度大于 7.5mg/L,根据赋分表赋分,王家河“水体自净能力”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1.3.4 水质变化趋势

1、评价标准

水质变化趋势指标通过收集近 3 年或上一年度水质监测资料并开展评价,按照水质变化趋势赋分。本次剑阁县王家河水质变化趋势赋分标准详见表 4-16。

表 4-16 水质变化趋势赋分标准表

水质变化趋势	水质提升 2 个类别或稳定在 II 类水质(主要水质指标总体向好)	水质提升 1 个类别或稳定在 II 类水质(主要水质指标总体稳定)	水质类别稳定在 III 类,主要水质指标总体稳定	水质类别稳定,但主要水质指标总体下降	水质下降 1 个类别	水质下降 2 个类别
赋分	100	90	70	40	20	0

2、调查方法

根据近 3 年的水质监测资料,剑阁县王家河监测断面 2021-2023 年度主要检测指标及水质类别如下表。

表 4-17 剑阁县王家河主要检测指标及水质类别统计表

时间	监测断面	主要指标						水质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COD)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氨氮(NH ₃ -N)	总磷(TP)	
2021 年	杨村镇与香沉镇交界	6.8	2.3	16		0.244	0.06	III类

	香沉镇与阆中 木兰镇	8.8	2.2	9		0.418	0.07	II类
2022年	杨村镇与香沉 镇交界		2.7	17		0.602	0.08	III类
	香沉镇与阆中 木兰镇		3.2	12		0.705	0.04	III类
2023年	杨村镇与香沉 镇交界		5.5	18		0.297	0.12	III类
	香沉镇与阆中 木兰镇		5.6	17		0.561	0.13	III类

3、计算过程

2021-2023年近三年王家河水质稳定在III类水质以上，根据《水质变化趋势赋分标准表》，王家河水质类别稳定，主要水质指标总体稳定。

4、评价结果

王家河“水质变化趋势”指标项本次赋分70。

4.1.4 生物

“生物”对应的指标层为鱼类保有指数和外来入侵物种，反映评价河流水生态保护情况。

4.1.4.1 鱼类保有指数

1、评价标准

评价现有鱼类种类与历史参考点鱼类种类的差异状况，按照公式计算，赋分标准见表4-18。对于无法获取历史鱼类监测数据的评价区域，可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确定。调查鱼类种类不包括外来鱼种。鱼类调查采取监测可按《水库渔业资源调查规范》(SL167-2014)等鱼类调查技术标准确定。

$$FOEI=FO/FE \times 100$$

式中：FOEI——鱼类保有指数（%）；

FO——评价河湖调查获得的鱼类种类数据（剔除外来物种）（种）；

FE——2000年以前评价河湖的鱼类种类数量（种）。

表4-18 鱼类保有指数赋分标准表

鱼类保有指数(%)	100	85	70	55	40	25	0
赋分	100	80	60	40	30	10	0

2、调查方法

访问剑阁县农业农村相关科室并收集相关资料,收集调查历史及现状水生动植物,沿河电站一站一策报告,沿河电站影响水域水生生物调查及保护方案专题报告,依据《中国动物志》、《四川鱼类志》、《水库渔业资源调查规范》(SL167-2014)等鉴定鱼类种类。

王家河流域通过历史资料查询和现场走访调查,结合近几年的调查成果,了解到王家河流域分布13种鱼类,隶属于4目5科13属,其中国家II级保护鱼类2种,为岩原鲤、四川白甲。王家河流域分布鱼类主要有鲤鱼、鲫鱼、中华倒刺鲃、四川白甲、岩原鲤、黄尾鲴、乌鳢、翘嘴鮊、蒙古鮈、南方大口鲶、黄颡鱼、黄鳝、泥鳅等,鱼类种群数量较为稳定,其中乌鳢、翘嘴鮊、蒙古鮈有一定的数量种群。

表 4-19 王家河鱼类种数统计表

序号	目	科	属	种
1	鲤形目	鲤科	鮈属	翘嘴鮊
2			红鳍鮈属	蒙古鮈
3			鲫属	鲫鱼
4			白甲鱼属	四川白甲
5			鲤属	鲤鱼
6			鲴属	黄尾鲴
7			原鲤属	岩原鲤
8			倒刺鲃属	中华倒刺鲃
9			鳢属	乌鳢
10		鳅科	泥鳅属	泥鳅
11	鲇形目	鲿科	黄颡鱼属	黄颡鱼
12	鲶形目	鲶科	鲶属	南方大口鲶
13	合鳃目	合鳃科	黄鳝属	黄鳝

根据本次资料收集及实地调查结果,结合《四川鱼类志》(丁瑞华,1994)、《中国动物志》(硬骨鱼纲鲤形目(中卷))(陈宣瑜等,1998)、《中国动物志》(硬骨鱼纲鲤形目(下66卷))(乐佩琦等,2000)、《中国动物志》(硬骨鱼纲鲇形目)(褚新洛等,1999)等文献资料记载分析,王家河水域河道生境稳定,推测现有鱼类种数与2000年左右基本一致。

3、计算过程

按照计算公式 $FOEI=(FO/FE) \times 100$, 其中 FO 数值为 13, FE 数值为 13, 则 $FOEI = (13/13) \times 100 = 100$ 。根据赋分表, 当 $FOEI=100$ 时, 赋分 100。

4、评价结果

王家河“鱼类保有指数”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1.4.2 外来入侵物种

1、评价标准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发布的《中国外来入侵物种名单》为认定依据。

收集或调查历史及现状涉水外来入侵物种情况, 按照表 4-20 赋分。

表 4-20 外来入侵物种指数赋分标准表

外来入侵物种	无外来入侵物种	有 1~2 种入侵物种			有 3 种及以上入侵物种		
		偶见	常见	已泛滥并成为优势物种	偶见	常见	已泛滥并成为优势物种
赋分	100	90	80	70	80	60	40

2、计算过程

根据《剑阁县农业外来入侵水生动物普查报告》及《2022 年广元市外来入侵水生动物监测与防治工作》成果反馈并对比《中国外来入侵物种》名录, 和现场人员的走访调查, 王家河流域无外来入侵物种。

3、评价结果

王家河“外来入侵物种”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1.5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

“河湖管理与社会服务功能”对应的指标层包含四项, 分别为公众满意度、防洪指标、供水指标和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以反映评价河流社会服务的情况。

4.1.5.1 公众满意度

1、评价标准

公众满意度评估公众对河湖环境、水质水量、涉水景观、舒适性、美学价值等的满意程度, 采用公众调查方法评估。

2、调查方法

依据公众满意度指标设定调查表, 选择王家河上、中、下游沿岸主要乡村作

为调查对象。

评估公众对河湖环境、水质水量、涉水景观、舒适性、美学价值等的满意程度，采用公众调查方法评估。通过对王家河沿线对不同性别年龄的人群共发出59份调查表，统计得分。公众满意度赋分取所有公众赋分的平均值。调查问卷统计成果见下表4-21。

表4-21 调查问卷统计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赋分值
1	王夫安	男	50以上	95
2	王金梅	女	30-50	91
3	李克山	男	15-30	95
4	冉长英	女	50以上	93
5	王家全	男	50以上	96
6	王守福	男	30-50	93
7	杨金生	女	30-50	91
8	王培春	女	30-50	95
9	王现明	男	30-50	95
10	王占伦	男	30-50	93
11	王子林	男	30-50	94
12	左同明	男	50以上	93
13	王子猛	男	50以上	94
14	好永鹏	男	30-50	95
15	伏洪兵	男	30-50	95
16	唐涛	男	30-50	97
17	李桂威	男	30-50	95
18	王振鹏	男	15-30	93
19	李东伟	男	30-50	93
20	李可	女	50以上	97
21	郭小宇	男	50以上	93
22	王大钊	男	30-50	97
23	邹雪菊	女	15-30	93
24	母从斌	男	15-30	97
25	左明良	男	30-50	94
26	左国财	男	30-50	92
27	苟兴朝	男	30-50	93
28	李炳海	男	50以上	93
29	王有树	男	50以上	95
30	范永安	男	30-50	97
31	赵廷顺	男	50以上	90
32	郑素华	女	50以上	94

编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赋分值
33	周浩	男	15-30	90
34	梁子青	女	50 以上	90
35	母志好	男	50 以上	80
36	王志坤	男	50 以上	85
37	张开路	男	15-30	95
38	杨丽君	女	15-30	95
39	杨周	男	30-50	95
40	王志深	男	50 以上	100
41	宋开云	男	50 以上	98
42	母志远	男	50 以上	100
43	郑素华	女	50 以上	100
44	王菊平	女	50 以上	80
45	母志超	男	50 以上	80
46	杨玉芹	女	50 以上	90
47	母志虎	男	50 以上	95
48	母朝发	男	50 以上	92
49	杨兴枝	男	50 以上	85
50	母小兵	男	30-50	95
51	王攀全	男	30-50	90
52	母桂琴	女	30-50	95
53	严清芳	女	50 以上	95
54	李雪芳	女	50 以上	90
55	王玉梅	女	30-50	92
56	李志忠	男	50 以上	95
57	严洋朝	男	30-50	90
58	黄纯辉	男	50 以上	92
59	张会	女	50 以上	80

3、计算过程

王家河主要涉及杨村镇、锦屏乡和香沉镇，本次主要依据沿河行政村为单元，其中以杨村镇、锦屏乡、香沉镇人员集中的河段为调查重点。本次共收回 59 份调查问卷，被调查者构成如下：河湖管理者 13 人，从事生产活动者 7 人，河湖居民 32 人，旅游经常来者 5 人，旅游偶尔来者 2 人，合计 59 人。

经统计及计算，本次王家河公众调查 90-100 分的有 53 人，80-89 分的有 6 人，得分均值为 92.8 分。

4、评价结果

王家河“公众满意度”指标项本次赋分 92.8，总体上看得分较高，公众满意度较高。

4.1.5.2 供水指标

1、评价标准

供水指标的取水范围为评价河段的干流。

供水水量保证程度等于一年内河湖逐日水位或流量达到供水保证水位或流量的天数占年内总天数的百分比，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指标数值结果对照的评分见表 4-22。

$$Rgs = \frac{D_0}{D_N} \times 100\%$$

式中：

Rgs——供水水量保证程度；

D₀——水位或流量达到供水保证水位或流量的天数（天）；

D_N——一年内总天数（天）。

表 4-22 供水水量保证程度赋分标准表

供水水量保证程度 (%)	≥95	85~95	60~85	20~60	≤20
赋分	100	80	60	40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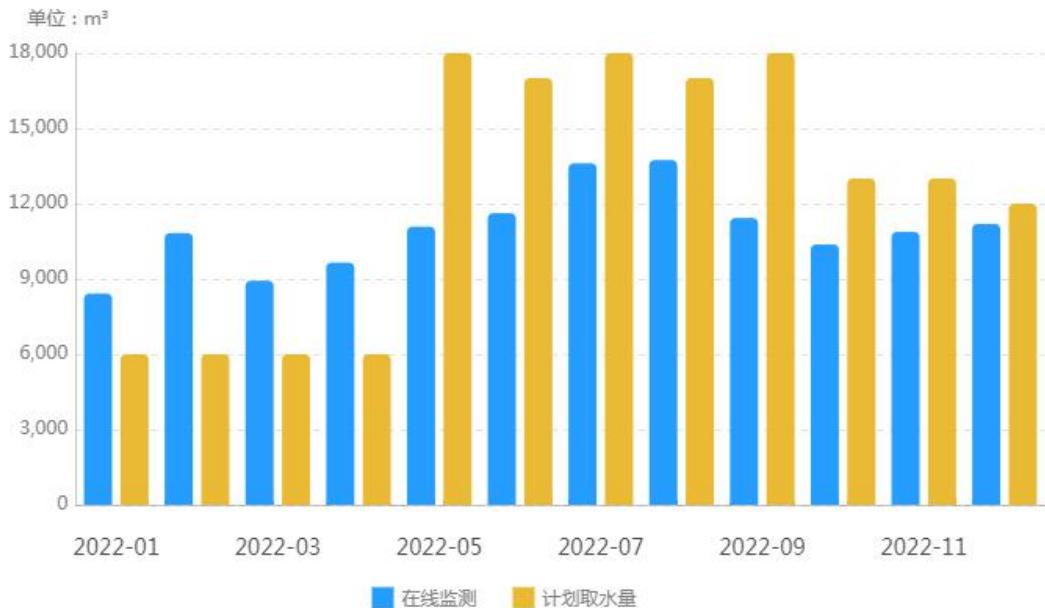
2、调查方法

王家河流域取水工程共 1 处，2022 年取水量 13.17 万 m³。

表 4-23 王家河取水工程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取水用途	年取水量(万 m ³)	取水口个数	备注
剑阁县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兴分公司香沉供水站	制水供水	13.17	1	





3、计算过程

查阅 2022 年取水口台账并咨询相关工作人员得知，剑阁县水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兴分公司香沉供水站 2022 年的实际取水天数为 366 天，其水位均达到供水保证水位。根据供水保证程度赋分标准，供水指标赋分为 100 分。

4、评价结果

王家河“供水指标”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1.5.3 开发利用状况与规划的符合性

1、评价标准

河流的开发利用状况应符合河流规划，水利项目重点复核内容如下：

- (1) 水电站主要复核开发利用任务、工程规模、开发方式、调度运行方式、生态流量等内容与规划的符合性；
- (2) 堤防主要复核工程规模、防洪标准等内容与规划的符合性；
- (3) 囤蓄水库主要复核开发利用任务、运行方式、供水量、供水保证率等内容与规划的符合性；
- (4) 航道主要复核通航水深、航道宽度等内容与规划的符合性；
- (5) 其他有关涉水工程项目，应重点复核其开发利用任务、工程规模等内容与规划的符合性。

本次收集王家河主要开发利用现状（发电、采砂、供水）及相关规划，按照符合性赋分。

本次剑阁县王家河开发利用状况与规划的符合性赋分标准详见表 4-24。

表 4-24 开发利用状况与规划的符合性赋分标准表

符合性	开发利用活动有规划支撑,且规划现行有效	开发利用活动有规划支撑,但规划需修编	开发利用活动有规划但不完全相符	开发利用活动无规划支撑	开发利用活动违反规划
赋分	100	80	60	40	0

2、计算过程

王家河现状开发利用主要有供水。

王家河流域有 1 处供水工程,已取得取水许可证,开发活动有规划支持且现行有效。

3、评价结果

王家河“开发利用状况与规划的符合性”指标项本次赋分 100。

4.2 健康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剑阁县河流健康评价的指标体系包括目标层、准则层及指标层。根据指标体系内容参照《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试行)》确定赋分权重。在确定上述指标赋分值后,按照目标层、准则层及指标层逐层加权的方法,计算得到河湖健康最终评价结果。

因王家河干流无防洪工程,故将本项指标评分的比重移到“供水指标”上,王家河详细权重分配情况及各项赋分成果见表 4-25。

表 4-25 剑阁县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赋分权重及赋分成果表

分类指标	分项指标	指标层赋分	所占比重	准则层赋分	所占比重	健康评价赋分
水文水资源	水资源开发利用率	100	0.05	55	0.2	82.8
	生态用水满足程度	40	0.15			
物理结构	岸线自然状况	76.2	0.10	78.7	0.3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100	0.10			
	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	60	0.10			
水质	水体整洁程度	100	0.05	94	0.25	
	水质优劣程度	100	0.10			
	水体自净能力	100	0.05			
	水质变化趋势	70	0.05			
生物	鱼类保有指数	100	0.05	100	0.1	
	外来入侵物种	100	0.05			
河湖管	公众满意度	92.8	0.05	97.6	0.15	

理与社 会服务 功能	供水指标	100	0.05			
	开发利用现状与规划的符合性	100	0.05			

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指标层及分类指标层赋分情况详见图 4-2、图 4-3。



图 4-2 王家河健康评价指标层赋分示意图

王家河健康评价准则层赋分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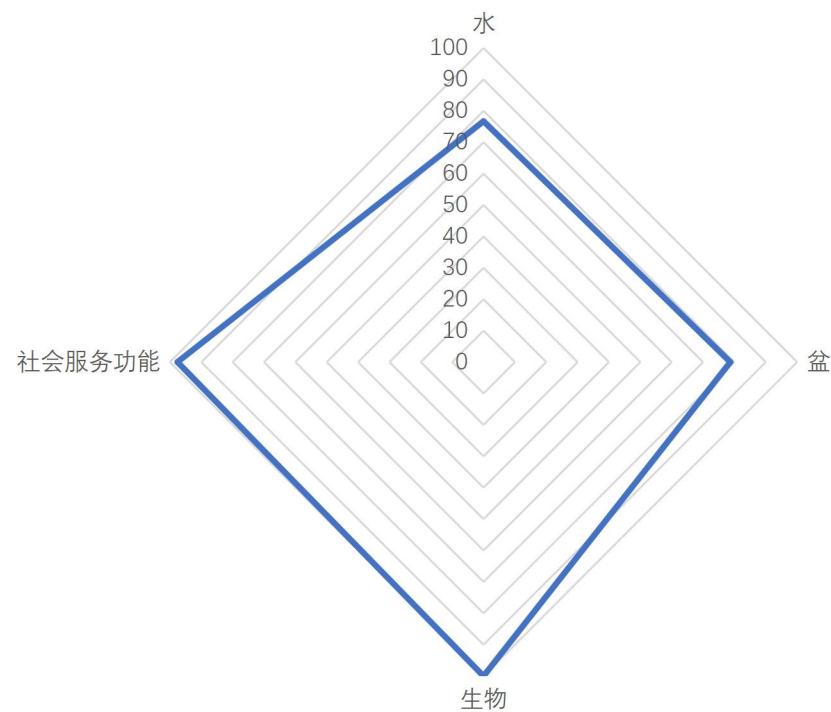


图 4-3 王家河健康评价准则层赋分示意图

第五章 河湖健康问题分析与保护对策

5.1 健康状况总体评价

王家河本次河流健康评价从水、盆、生物及社会服务功能4个准则层总共细分14项指标项进行评价赋分，参照《四川省河流（湖库）健康评价指南（试行）》确定的赋分权重计算最终得分82.8分，参照介于 $75 \leq RHI < 90$ 之间，评价为健康河湖。王家河在水文水资源、物理结构、生物的完整性等方面虽有一定程度受损，但仍处于可持续发展的健康状态，应当采用一定的修复、调控以及管理与保护相结合等措施，加强日常管护，持续对河湖健康提档升级。

本次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总体评价为“健康”。从指标层分析，王家河“生态用水满意程度”、“河流纵向连通性指数”、“水质变化趋势”得分较低，对应准则层的水、盆，客观反映王家河在水生态用水、水污染状况、河道连通性方面存在一定问题。

5.2 存在问题

王家河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归纳如下：

1、生态用水满意程度：河段的径流基本由天然降水进行补给，流域径流量年内分配不均的情况较为突出，4-9月生态用水满意程度较低。

2、河流纵向连通性：王家河流域有群英水库，混凝土坝完全阻断河岸，且无过鱼设施，流域内拦水坝较多，河岸连通受阻。

5.3 保护对策

针对王家河河流健康评价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相应的保护对策如下：

1、流域径流量年内分配不均，在采用蓄水工程满足生活、生产用水的情况下，优先保证河道的生态用水，避免出现河道断流、干枯的情况。加强水库最小下泄生态流量的监管工作，落实生态流量在线监管举措并严格进行生态流量监管。

2、恢复河流纵向连通性。对王家河流域群英水库大坝补建鱼道，恢复河流连通性。对鱼类生存环境有影响的拦水坝采取工程措施进行恢复。

3、提升王家河的水质类别。随着河长制工作的开展，王家河流域总体水质稳定，流域内没有工业污染，部分生活污水的乱排乱放得到了有效的治理，水体

整洁程度、水质优劣程度都保持良好，但水质类别稳定在III类，需继续加强排水情况监管，完全杜绝污水直排，按规定按照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水，使王家河水质得到提升。

4、应进一步加强河流健康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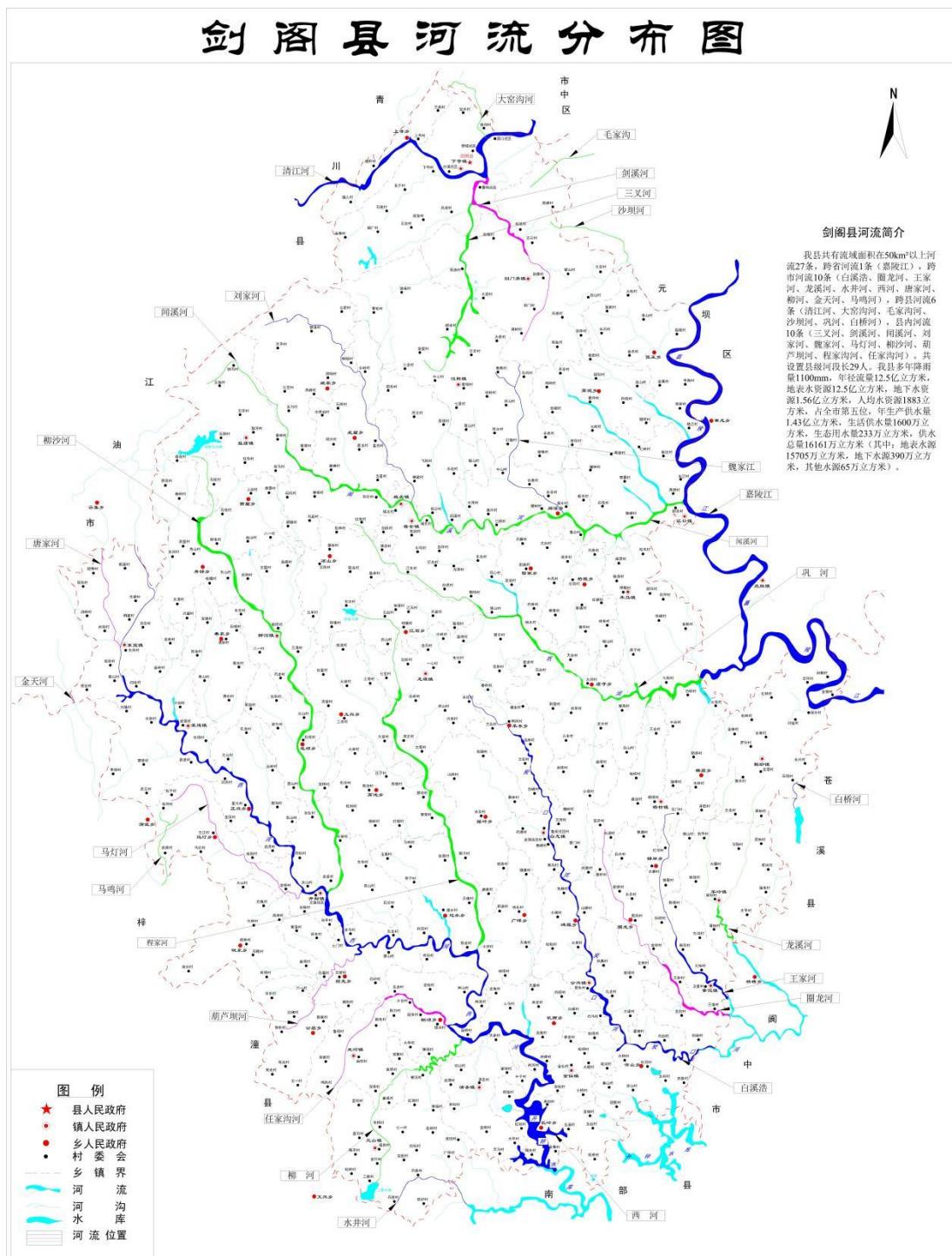
（1）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

河湖健康管理工作涉及部门多，流域机构要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做好系统内与水文、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等部门的合作与协调，系统外与林业、环保、农业、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的合作与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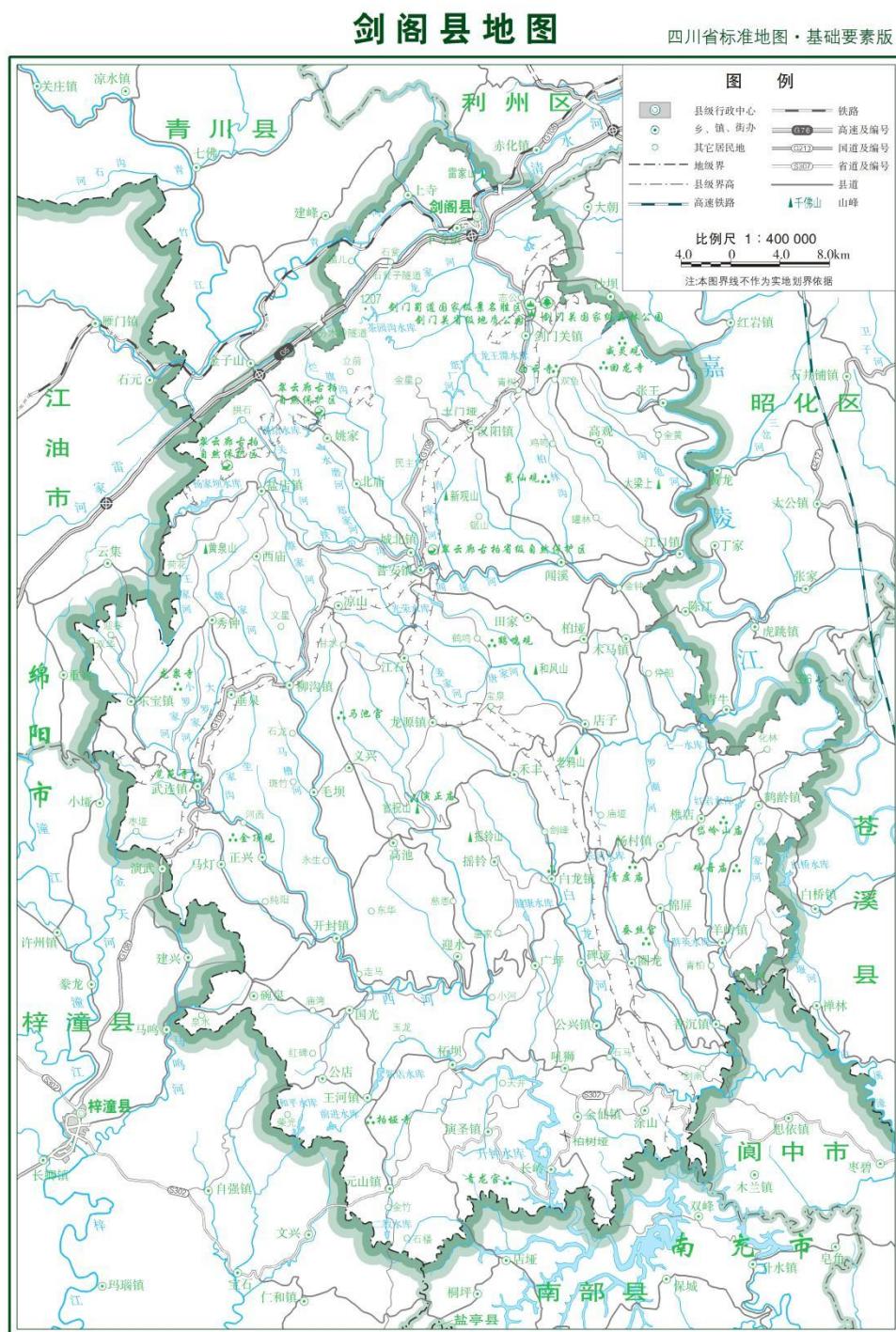
（2）加强河湖健康宣传

进一步加强对沿河居民的宣传工作，使其了解水环境保护、水生态保护、水资源保护的重要性。建立贯穿于河流管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激励机制和有效的公众参与程序，对于识别管理者、公众在不同时期对于河流健康、河流管理的认知等，促进河流管理适应性的增强具有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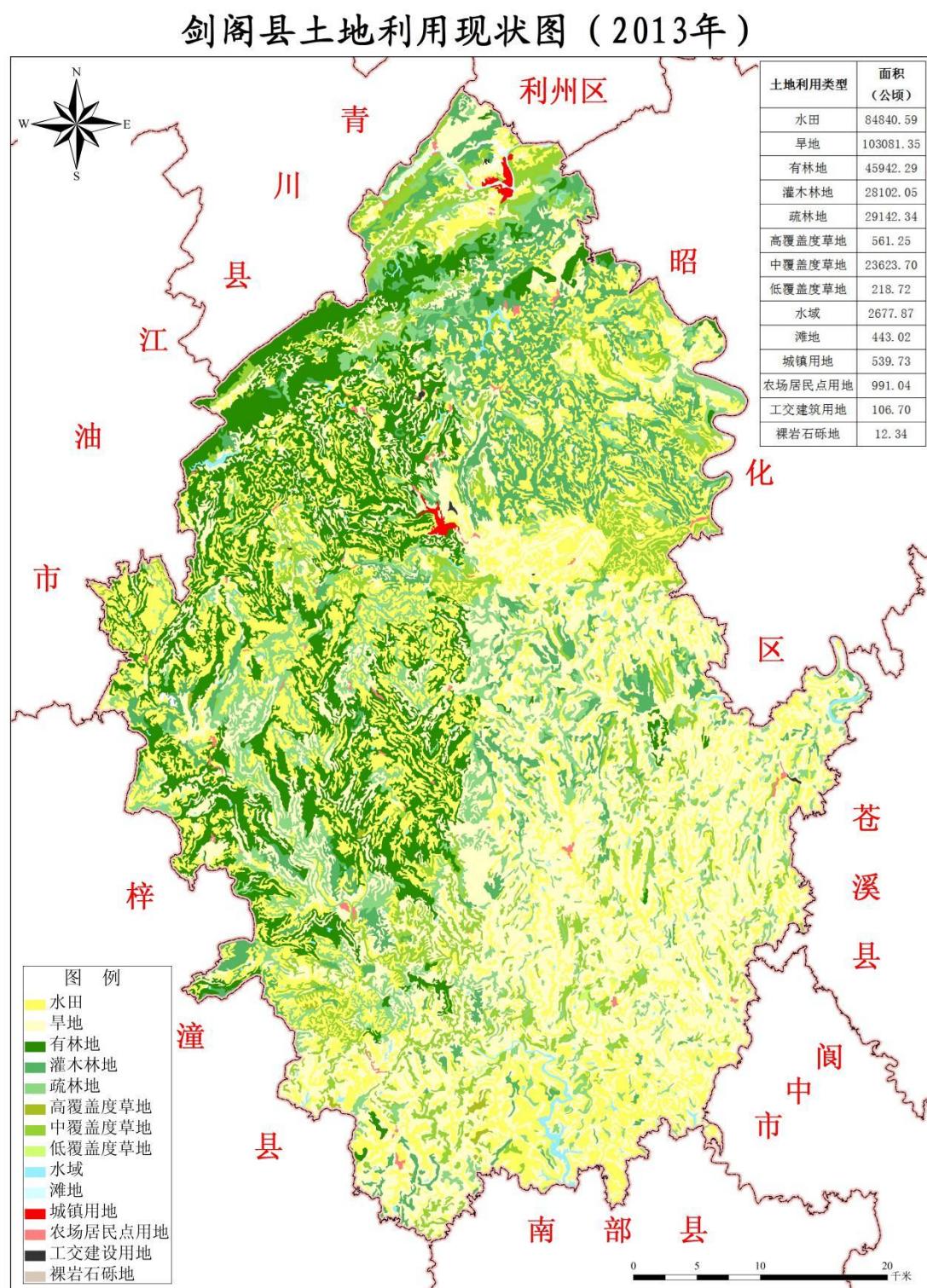
附图1 剑阁县水系图



附图2 剑阁县行政区划图



附图3 剑阁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附图4 剑阁县土壤侵蚀分布图

剑阁县土壤侵蚀分布图

